



安顺市人民政府公报

GAZETTE OF ANSHUN CITY PEOPLE'S GOVERNMENT

本刊所载安顺市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为标准文本

2016

第3期（总第56期）

安顺市人民政府主办

安顺市人民政府公报

GAZETTE OF ANSHUN CITY PEOPLE'S GOVERNMENT

安顺市人民政府主管主办

第3期

总第56期

目 录

【市委文件】

中共安顺市委安顺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安顺市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 2

【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顺市政府系统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开展研究问题破解难题竞赛活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17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顺市行政应诉工作规定(试行)》的通知
..... 22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顺市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办法的通知 24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顺市 2016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 27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基层政务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 33

【人事任免】 36

【收发文目录】 37

【大事记】

市人民政府工作大事记(2016 年 5 月至 6 月) 38

中共安顺市委文件

安市发〔2016〕12号

中共安顺市委 安顺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安顺市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自治县、区党委(工委)和人民政府(管委会),安顺军分区,市委各办部委,市级国家机关各工作部门,各人民团体,市直企事业单位,省驻安单位:

《安顺市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施方案》已经市委、市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安顺市委
安顺市人民政府
2016年4月25日

安顺市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施方案

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是党中央在新形势下抓好经济治理工作的新思路,是适应和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的重大创新,是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的关键。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强力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解决我市经济发展中的深层次结构矛盾和问题,促进全市经济结构优化和产业转型升级,根据《中共贵州省委贵州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的意见》(黔党发〔2016〕6号),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以及中央、省、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视察贵州的重要指示,扎实开展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积极主动适应和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认真践行五大发展理念,切实贯彻五

大政策支柱，把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作为全市经济工作的主抓手，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主动减量、优化存量、引导增量，优化劳动力、资本、土地、技术、管理等要素配置，实施精准投资，改善供给结构，扩大有效供给，增强供给体系质量和效益，提升全要素生产率，实现由低水平供需平衡向高水平供需平衡跃升，走出一条有别于东部、不同于西部其他省份和省内其他市（州）的发展新路。

（二）基本原则

——坚持统筹部署与精准施策相结合。加强系统谋划和总体设计，做到情况要摸清、目的要明确、任务要具体、责任要落实、措施要有力，找准影响要素资源配置效率的突出问题，以精准识别引导精准施策，量化任务，细化措施，提高政策措施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坚持供给侧改革与需求侧管理相结合。把破解供给与需求不匹配、不协调和不平衡问题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供给侧与需求侧双管齐下，在适度扩大总需求的同时，从供给侧发力，从生产领域扩大有效供给，加强中高端产品和优质服务供给，减少无效和低端供给，不断增强持续增长动力。

——坚持培育发展新动能与改造提升传统动能相结合。把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作为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关键支撑，加大创新资源供给，深入开展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加快技术、制度、产品、工艺、业态、商业模式等创新。通过技术改造等手段激活存量资产，增强现有产业和企业发展动力，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和化解过剩产能。

——坚持市场主导与政府引导相结合。正确处理政府与市场的关系，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同时更好地发挥政府的作用。运用市场机制，弘扬企业家精神，调动企业主动性和积极性，实现优胜劣汰和市场出清，提高生产端资源配置效率和平性。强化政府组织引导和协调服务，制定行动计划，加强政策引导，完善配套政策。

——坚持重点改革攻坚与稳妥有序推进相结合。加大行政管理、投资、价格、国企、财税、社保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攻坚力度，加快形成有利于效率提升、可持续发展的长效机制，促进市场准入更加开放公平，创新活力进一步迸发。把握好工作节奏和政策配合，重视补短板兜底线，防范引发社会风险，确保各项工作稳妥有序推进。

二、主要目标

经过 5 年努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攻坚取得明显成效，供给结构对需求变化的适应性和灵活性显著提高，企业生产经营环境显著改善，生产经营成本和盈利水平回归合理，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相适应的政策体系基本建立，长效机制进一步完善，要素资源配置效率明显提升，创新能力稳步提高，新的发展动能持续壮大，形成多层次、高质量的供给体系。

——去产能方面。全面完成省下达的淘汰落后产能任务。严格控制过剩行业生产能力，到 2020 年底，全市逐步关闭退出煤矿 15 个左右，压缩煤矿规模 200 万吨左右；通过引导铁合金企业开展兼并重组和提前淘汰，产能控制在 8 万吨以内。

——去库存方面。到 2020 年底，全市商品房库存规模 230 万平方米左右，比 2015 年底的 670 万平方米减少约 66%。即在全部消化每年新增 140 万平方米左右商品房的基础上，力争再化解 90 万平方米左右的商品房库存。商品住房去库存周期基本控制在 18 个月

以内。

——去杠杆方面。到 2018 年底，直接融资金额占全部融资金额的比重提高 10%以上，确保金融机构杠杆率控制在合理水平，金融业务主要风险指标达到监管要求。

——降成本方面。到 2016 年底，企业综合成本较 2015 年下降 3%左右。到 2018 年底，企业综合成本较 2015 年下降 5%左右。到 2020 年底，企业负担保持在合理水平。

——补短板方面。到 2018 年底，累计完成基础设施投资约 2000 亿元，其中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完成约 280 亿元、水利基础设施投资完成约 97 亿元、信息基础设施投资完成约 31 亿元、能源基础设施投资完成约 20 亿元，光纤入户率达 85%，建成充电桩 1700 个，城市燃气普及率达到 75%以上，中心城区污水处理率达 95%以上，县城污水处理率达 85%以上，旅游人数突破 1 亿人次、旅游收入达 1000 亿元以上。到 2020 年底，实现 43.83 万现有贫困人口全部脱贫；累计完成基础设施投资约 4500 亿元，基本建成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与新型城镇化相协调、与新供给体系相匹配的支撑体系；全社会研究与开发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超过 2%，综合科技进步水平指数达到 75%以上，创新成为我市经济发展的第一动力；旅游业成为安顺市的主导产业；新兴产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的比重达 20%；通过大数据带动相关产业规模达到 400 亿元左右。

三、重点任务与政策措施

(一) 积极化解过剩产能，优化产业结构采取经济、法律和行政手段，引导企业兼并重组，优化区域和产业布局。对“僵尸企业”、落后产能占有的要素资源进行盘

活处置，提高资源配置效率，产业核心竞争力显著增强。严禁违规建设钢铁、水泥、平板玻璃、船舶等行业新增产能项目，有效遏制产能盲目扩张。

1. 推进“僵尸企业”分类处置

全面摸清“僵尸企业”情况，建立国有和非国有“僵尸企业”数据库。将国有“僵尸企业”作为处置重点，在精准识别的基础上进行细化分类，有针对性地采取兼并重组、资本运营、创新发展、关闭破产等不同方式进行精准处置。到 2017 年底，全市国有关停企业全面出清；到 2018 年底，全市特困国有企业基本脱困。同时，按照“企业主体、政府推动、市场引导、依法处置”的原则，采取市场化退出、兼并重组、扶持发展等方式，分类有序引导非国有“僵尸企业”处置。妥善解决好职工安置等问题。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鼓励非国有资本依法参与国有“僵尸企业”改制重组。

2. 加快淘汰落后产能

以煤炭、水泥、铁合金等行业为重点，按照省制定下达的淘汰落后产能计划，分解落实淘汰落后产能年度目标。定期公布年度淘汰落后产能企业名单和任务完成情况。重点清理处置高污染高排放、长期违法违规排污、未获得环保准入的企业。力争 3 至 5 年全市关闭退出煤矿 15 处左右、压缩煤矿规模 200 万吨左右。积极发展煤炭洗选业，到 2020 年底，全市原煤入选率达到 80%。引导水泥、铁合金企业开展兼并重组或提前淘汰，严格控制新建项目。

3. 积极化解过剩产能

根据省下达任务，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支持引导相关行业健康发展。引导电解铝企业加快优化产品结构，增加消费性生产用铝供给，减少建筑类用铝供给。支持企业兼并重组，化解过剩产能。

(二)着力化解房地产库存,促进房地产业健康发展

全力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深化住房制度改革,扩大住房有效需求,打通供需通道,逐步消化房地产库存。

1.提高户籍人口城镇化率释放购房需求

加快推进户籍制度改革,全面放开城镇落户限制,促进有能力在城镇稳定就业和生活的农业转移人口举家进城落户,加快农村转移人口市民化进程。探索建立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成本分担机制。实行财政转移支付与农业人口转移市民化、城镇建设用地新增指标与农业转移人口落户数、基建投资安排与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三挂钩”。继续推行居住证制度,制定以居住证为依据的公共服务提供办法,实施城镇常住人口公共服务一体化工程。大力推行“一分三向”安顺模式,有序引导农业转移人口向中心城区、县城、重点镇和美丽乡村集中、定居,确保全市每年新增城镇人口 7 万人以上。

2.推进住房制度改革

以满足新市民住房需求为主要出发点,建立购租并举的住房制度。逐步将公租房保障范围扩大到非户籍常住人口,实现公租房货币化。大力发展住房租赁市场,鼓励自然人和各类机构投资者购买库存商品房,成为租赁市场的房源提供者,鼓励发展以房屋租赁为主营业务的专业化企业。做好存量商品房的团购组织工作,引导被征收户通过政府搭建的“棚改购房服务中心”购买存量商品房进行安置。政府购买存量商品房进行安置,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按竞价、择优的原则向房企购买存量商品房,作为棚户区改造安置房源。提高房屋征收货币化安置比例,由房屋被征收户自由选择存量商品住房或二手住房。

3.调控住房增量

调整保障性住房建设的工作重心,保障性安居工程工作任务全面转向棚户区改造,中心城区将全面停建新增公租房项目,偏远乡镇视情况适度建设,严格控制增量。大力推行棚户区改造货币化安置,建立以棚户区改造为主的保障性安居工程安置结合房地产存量市场、增量市场和租赁市场的联动机制,重点围绕“去库存、控增量、调结构、稳市场”四个环节,打通棚户区改造和商品房市场的通道。

4.支持合理住房消费

继续加大与国开行、农发行等政策性银行的工作协调力度,整合全市资源积极争取项目贷款,提高棚改项目贷款的货币化安置比例。用好、用活住房公积金这个工具,降低公积金贷款门槛,放宽公积金使用条件,做好公积金的归集扩面工作,提高公积金使用效率,确保公积金贷款达到应贷尽贷。

5.调整房地产市场供应结构

合理确定住宅用地供应规模,调整供给结构,控制新开工数量。鼓励房地产开发企业发展以旅游、养生为重点的休闲度假地产和养老地产,在项目用地、规划、施工等方面给予政策支持。制定支持农民工以及农民进城购房和易地扶贫搬迁农户进城购房的工作措施和鼓励政策。支持房地产开发企业改变经营方式,向租售并举模式转变。依托生态和旅游资源优势,将一批存量房进行改造,发展休闲养生、度假等房屋租赁业务。建立房屋租赁信息平台,为供需双方提供市场信息服务。

6.鼓励房地产开发企业调整经营策略

鼓励房地产开发企业调整营销策略,适当降低商品住房销售价格,降低空置率。积极推动规模小、资金实力弱的小型房地产开发企业进行兼并重组,加速房企资源整合,提高房地产业运行效益,降低房地产开发成本。

(三)有效推进金融去杠杆,促进金融业平稳健康发展

加强金融监管和监测预警,积极防范和稳妥处理各类金融风险,有效化解地方政府债务,确保不发生区域性和系统性金融风险。

1.推动金融机构去杠杆

金融机构要认真摸排自身金融杠杆情况,充分研判“去杠杆”可能造成的风险和影响,通过增加自有资本等措施降低杠杆。引导金融机构创新符合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特点的金融服务,优化审贷流程、提高审批效率,结合去产能、去库存工作,差别化加大信贷支持力度。

2.推进债务重组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地方政府存量债务置换政策,优化存量债务结构。积极做好地方政府和企业发行债券申报工作。加大项目库建设力度,最大限度争取基金支持。加强与国开行、农发行等政策性银行合作,最大限度争取中长期贷款。创新境外融资方式,以便获取境外资金。在企业发生经营财务困难时,鼓励金融机构实施债务展期,以便企业赢得财务调整时间,避免破产。

3.提高直接融资占比

支持企业到主板、创业板、新三板等挂牌上市,区分不同情况给予一定的资金扶持。发展资产证券化业务。推动一批中小企业到贵州股权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挂牌融资。鼓励国有资本、集体资本、非公有资本等双向进入、交叉持股、相互融合,进一步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广泛推行 PPP 合作模式。

4.加强金融风险管理

强化银行机构风险管理,落实风险管控措施。建立企业债券定期稽察制度,加强跟踪企业债券兑付情况。加强地方金融机构风险防范,坚守不发生区域性和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严厉打击非法集资,完善处置非法集资工作机制。

(四)多措并举降低企业成本,优化企业生产经营环境

打出降低企业成本“组合拳”,从制度、财税、金融、社保、流通、能源等多个领域共同发力,切实为企业降负降压,释放供给侧动力。

1.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

持续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正确处理好政府与市场的关系,抓好“接、放、管”,把该接住的审批事项接好接到位,把该下放的权力放足放到位,把该管的事管住管到位。全面推行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公布和动态管理制度,重点清理以“红头文件”设定的各种名目管理事项。深入推进投资等审批改革,建立网上审批平台实行网上审批,缩短审批时限。推动联合审批,优化审批流程,构建联合审批平台,实行网上并联审批。规范整治中介机构和服务,进一步规范中介服务事项。清理“红顶中介”,加快推进脱钩试点工作。开展行政执法公示,进一步规范行政权力,把权力关进制度笼子。

2.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合理运用货币政策工具,落实国家对地方法人金融机构的各项优惠存款准备金率政策,做好“定向降准”考核工作,切实降低地方法人金融机构成本,同时引导金融机构切实降低企业信贷融资成本。加强融资性担保机构建设,重点发展政府出资设立的融资性担保机构,积极引导民营担保机构兼并重组。多渠道充实市内国有出资担保机构资本金,引导市内国有出资的融资性担保机构按照保本微利原则,适当降低担保费率。清理减少“过桥”环节,缩短企业融资链条,降低企业“过桥”融资成本。完善政企融资合作常态化对接机制,积极参与建设全省统一登记平台和信用信息平台,提高融资效率。加快发展新型金融业态,打造创新型互联网金融平台,加快形成传统融资与新型融资互补发展的新格局。协调整合财政资金,对企业上市或挂牌融资、引入保险资金、租赁融资、资产证券化等给予奖励或补贴,大力支持企业积极运用低成本资金。建立续贷应急机制,加快推动市县两级政府出资设立续贷周转资金池,为国有企业和中小微企业信贷资金周转提供“搭桥”支持。完善风险补偿机制,加快建立市县两级风险补偿基金,引导银行、保险和融资担保等机构加大对小微企业和“三农”的支持力度。

3.降低企业税费成本

按照国家统一部署,继续推进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全面扩围。落实国家降低制造业增值税税率政策。加大税收优惠政策宣传力度,确保受惠面达 100%。全面落实停征和减免部分政府性基金,停征价格调节基金,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继续免征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水利建设基金、文化事业建设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实施行政事业性收费和经营性收费目录清单管理和动态调整制度。没有法定依据的行政审批中介服务项目及收费一律取消。行业协会商会的财务收支情况一律公开。全面贯彻落实降低企业缴纳失业保险费率和工伤保险费率政策。清理整治“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

4.降低企业物流成本

鼓励和引导货运企业发展多式联运、甩挂运输等先进货运组织方式,依托互联网平台延长供应链,向现代物流企业转型。积极发展水运和航空货运。加强综合运输枢纽和站场建设,推进公路、铁路、水运、航空运输有效衔接,促进各种运输方式深度融合,发挥综合交通运输的组合效率,降低运输成本,提高运输效率。清理和取消货运车辆不合理收费,着力降低企业物流成本。加快推广货运车辆安全技术检验、综合性能监测和环保定期检测“三检合一”。推进基础设施、物流园区、城乡配送网络、物流信息网络、快递服务体系等建设,提升物流业发展水平,降低运输成本。引导企业聚集集群发展,缩短运输距离,降低物流成本。

5.降低企业人工成本

加强公共就业服务,降低企业招工成本。落实失业保险基金支持企业稳岗政策。大力开展技能培训,提高劳动生产率,整合全市各部门培训资源、培训资金、培训任务、培训职能,有针对性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和创业培训,到 2020 年底,完成统筹城乡职业技能培训 14 万人,建立 5 个公共职业培训实训基地和 5 个市级以上技能大师工作室。支持普定县技工学校和西秀区技工学校申报省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

6.深化价格改革降低生产要素成本

加快出台我市关于推进价格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完善主要由市场决定的价格机制,促进要素资源顺畅流动、资源配置效率提高、生产要素成本降低。把降低大工业用电成本作为

降低工业企业成本的“牛鼻子”，大幅降低大工业综合用电价格，把能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开展电力体制改革综合试点，在发电侧和售电侧开展有效竞争，配合组建相对独立的股份制电力交易中心，积极支持社会资本参与的配售电主体。深入推进电力直接交易，扩大交易量，降低交易价格。对于极少数保留的政府定价项目，推进清单化管理，规范定价程序，加强成本监审，推进成本公开，坚决管细管好管到位，最大限度减少自由裁量权，推进政府定价公开透明。

（五）全力以赴补齐短板，扩大有效供给

针对我市当前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突出问题和矛盾，补齐民生、基础设施和优质供给短板，持续改善有效供给的数量和质量，提升有效供给的效率和效益，培育经济转型中维持高速增长的主要动力。

1. 实施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提高扶贫实效

强力推进大扶贫战略行动，按照“五个一批”的要求，大力实施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十项行动”。把基础设施建设作为脱贫攻坚的先决条件，加快交通、水利、电力等建设，进一步深入实施“六个小康”行动计划，加大对贫困地区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力度。实行贫困人口收入级差分类扶持、脱贫路径分类管理，深入推进产业扶贫，着力促进贫困人口创业就业。对居住在生存条件恶劣、生态环境脆弱、自然灾害频发等地区的农村贫困人口，加快实施易地扶贫搬迁工程。实施《绿色贵州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15—2017 年)》，打好绿色贵州建设脱贫攻坚战。把教育作为“拔穷根”的治本之策，让贫困子女都能接受公平有质量的教育，阻断贫困代际传递。推进贫困地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构筑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医疗保障”，维护贫困人口健康权益，提高贫困人口健康素质，有效遏制和阻止因病致贫、因病返贫。发挥政府投入在扶贫开发中的主导作用，积极开辟扶贫开发新的资金渠道，充分发挥金融助推精准扶贫的作用，确保投入力度与脱贫攻坚任务相适应。加强扶贫开发和农村低保制度衔接，发挥社会救助制度救急难、兜底线功能，织密织牢社会保障“安全网”，有效保障农村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广泛动员全社会力量，合力推进脱贫攻坚。健全东西部扶贫协作、定点扶贫、社会扶贫机制。坚持自我发力与向外借力并举，加快形成专项扶贫、行业扶贫、社会扶贫有机结合、互为支撑的“三位一体”大扶贫格局，对集中连片特困地区和特殊困难人群实行特殊扶持政策，决不让一个地区、一个民族、一个困难群众在同步小康中掉队。坚持以党建带扶贫、以扶贫促党建，大力开展集团帮扶，深入推进同步小康驻村工作，实现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对贫困村的有效覆盖。到 2020 年底，4 个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53 个贫困乡镇全部摘帽，569 个贫困村出列，实现 43.83 万现有贫困人口全部脱贫，贫困群众收入迈上新台阶，贫困地区生产生活条件明显改善，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大幅提高，扶贫对象自我发展能力显著增强，全面消除绝对贫困。

2. 推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建立现代职业教育体系

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鼓励普惠性幼儿园加快发展，基本解决“入园难”问题，力争 2018 年学前教育三年毛入园率达到 90%。推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以县为单位，2019 年实现县域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实施第二期高中阶段教育突破工程，扩大普通高中办学规模，成功创建 1-2 所省级一类示范性高中，实现县县都有省级示范性高中。2016 年全市实现基本普及十五年教育，2018 年高中阶段毛入学率力争达到 90%。认真落实教育扶

贫专项资助、国家免学费、助学金及我省地方免学费政策,继续推进职业院校和技工院校“双挂牌”、“双证书”制度,进一步加强职业院校“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优化学科专业布局和人才培养机制,鼓励安顺学院向应用型转变。推行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实施新生代农民工职业技能提升计划。开展贫困家庭子女、未升学的初高中毕业生、农民工、失业人员、转岗职工、退役军人免费接受职业培训行动。推行工学结合、校企合作的技术工人培养模式。完善职称评定制度,提高技术工人待遇。

3. 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加快建设健康安顺

强化政府办医主体责任,全面实施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积极推进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实行医疗、医保、医药联动,推进医药分开,实行分级诊疗。实施“百院建设工程”、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强基提质六大工程,着力完善市县乡村四级服务网络,构建“15分钟城市社区健康服务圈”和“30分钟乡村健康服务圈”,全面提升医疗卫生资源总量。加强医疗卫生人才培养和高层次医疗卫生人才引进,鼓励人才到基层服务,优化基层医疗卫生人才结构。全力建设“智慧医疗”,重点推进全民健康保障信息化工程和远程医疗惠民工程,提高医疗卫生信息化水平。全面放开社会办医准入条件,鼓励兴办平价医院、平价药店,加快形成多元办医格局。到2020年,全市人均预期寿命达到76岁,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达到6.1张,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2.5人、注册护士3.14人、每万人口全科医生数达到2人,孕产妇死亡率控制在30/10万以内,婴儿和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分别下降到12‰和15‰以内。

4. 加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构建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加快构建布局合理、组合发展、功能完善、衔接畅通、安全高效、适度超前的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进一步提高交通路网覆盖和互联互通水平。积极推进铁路建设,重点推进安顺至六盘水城际铁路和安顺至贵阳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规划建设贵安快线、贵兴铁路,到2020年,境内铁路营运里程达462公里以上,与省会城市贵阳形成1小时交通圈,2至3小时到达周边省会城市和省内主要城市。推进高速公路建设,建成安顺至紫云、花溪至安顺、普定至织金、安顺至都匀、紫云至望谟、贵阳外环高速公路平坝至广顺段等高速公路,到2020年,境内高速公路总里程达427公里。加大国省道改造力度,重点改造G354营盘至紫云县城公路、G354紫云县城至乐纪公路、G356西秀区马路场至

木山堡公路及G321西秀区青山至普定新房等国省干线公路,到2020年,国道二级比例从53%提高到90%,省道三级以上公路比例达到40%。加大通村油路、通组路、相邻行政村连通路建设,形成片区连网和与干线公路的便捷连接,提高农村公路的网络化水平和整体服务能力,到2020年,农村公路总里程达12000公里。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服务业,积极发展航空运输,积极推进黄果树机场改扩建工程,到2020年,旅客年吞吐量达40万人次。积极推进水运通道建设,实施航道提等升级工程,提高南下“两广”水运通航能力。加强综合交通运输枢纽和站场建设,加快推进公路运输枢纽站场建设,重点建设集铁路、公路、城市交通客运于一体的综合客运枢纽,推进乡镇客运站、公交停保场等站场建设。

5. 加大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完善水利支撑体系

以保障城乡生产生活供水为目标,重点推进水库建设,加快建设西秀区新场河水库、镇宁自治县纳井田水库、紫云自治县三岔河水库、平坝区老营水库、普定县猫洞河水库、红坪水

库、木拱河水库；开工建设黄家湾水利枢纽工程、西秀区大洞口水库、黄果树风景名胜区偏坡水库、关岭自治县坝陵河水库、普定县木桥水库、平坝区华塔水库、西秀区雨棚水库、芦坝水库等一批中小型水库。到 2020 年，全市新建水库 37 座，实现县县有 1 座以上中型水库，乡乡有稳定供水水源，新增设计供水能力 2.5 亿立方米，建立健全保障生态和经济发展的水利支撑体系。

6. 加大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构建高效信息网络

大力推进高速、移动、安全、泛在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实施骨干网络优化、城镇网络覆盖工程。加快城乡光纤网络建设改造，落实新建小区光纤到户国家标准，加大对光纤既有小区的改造力度，实现光纤到楼入户，促进用户宽带接入能力和网络传输交换能力显著提升。加快农村宽带建设，实现行政村“村村通宽带”并向自然村延伸覆盖。

7. 加大能源基础设施建设，提升能源保障能力

推进天然气主干网建设，实现县县通天然气管道，乡镇供气全覆盖。开展农村地区“低电压”治理，加快农网改造步伐。编制全市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加快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建设。

8. 加快发展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提高优质农产品供给能力立足生态资源特点，以调结构、规模化、创品牌为主线，走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农业现代化发展道路，加快形成数量充足、质量优良的特色优质农产品供应体系。

(1) 大力发展区域特色优势农产品

扩大无公害、绿色蔬菜基地规模，全力打造黔中百万亩特色生态蔬菜产业园，建成全省蔬菜产业核心示范区，重点建设“一横一纵”两大蔬菜产业带、低热河谷地区冬春蔬菜产业带、高海拔地区夏秋蔬菜产业带和特色蔬菜产业带。扩大茶叶种植面积，推进适度规模、集中连片、精品发展，重点抓好三个茶产业带建设。调整水果生产布局，优化品种结构，扩大优势水果和特色水果种植规模，扎实推进精品水果基地建设，大力发展火龙果、早熟桃、早熟李、樱桃、金刺梨、核桃等水果种植，力争全市水果种植总面积发展到 100 万亩。狠抓山药、山银花、吉祥草、桔梗、半夏、薏仁米、生姜、山苍子、绞股蓝、花椒、连钱草、瓜子金等 12 种大宗特色药材基地建设，大力开发苗药、黔药产品，中

药材种植面积达 60 万亩。建设无公害优质米、优质油菜生产基地，大力发展订单生产。着力发展生猪、蛋禽、肉牛羊、特色养殖“四大养殖产业”，进一步完善畜禽良种、动物防疫、饲草饲料、畜产品质量安全、屠宰加工、市场信息“六大体系”，积极推行规模化、标准化、无害化生态养殖模式，不断增强畜牧业综合生产能力，进一步提高草食家畜在畜牧业中的比重。实施生态畜牧业发展“三大计划”，即关岭牛振兴计划、优质蛋禽倍增计划、优质生猪提升计划，到 2020 年，生猪年出栏达到 180 万头，肉牛年出栏达到 15 万头，蛋鸡存栏达到 400 万羽，肉鸡出栏达到 1500 万羽。

(2) 实施农产品质量提升及名优品牌战略

推广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实施兽用抗菌药治理行动。继续推进农业标准化示范区、园艺作物标准园、标准化规模养殖场(小区)、水产健康养殖场建设。建立市县乡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监测监管体系，并逐步向村级延伸。建立从“农田到餐桌”全程可追溯、互联共享的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监管制度。逐步制定完善各类农产品的生产技术规程，大力推进农业

标准化建设。着力抓好无公害、绿色、有机农产品和地理标志产品“三品一标”基地建设,建立一批“三品一标”安全优质农产品公共品牌,加大著名商标、名牌产品、气候品质认证和有机产品认证的评定力度,扶持一批产品竞争力强、市场占有率高、影响范围广的知名品牌。力争到 2020 年底,全市“三品一标”农产品生产基地认证面积达 240 万亩以上。加大宣传推广力度,打响“高原牌”、“绿色牌”、“有机牌”,重点打造苗立克、鸿龙、柳江、百花串、瀑布、朵贝、牛来香、生态冷泡茶等一批蔬菜、水果、茶叶、生态畜禽优质品牌及平坝小河湾、普定百花欢乐大世界、黄果树石头寨休闲农庄等休闲观光农业品牌,积极支持申报和利用安顺金刺梨、安顺山药、关岭牛、紫云花猪、平坝灰鹅等具有地域特色产品地理标志保护,进一步提高名特优农产品市场占有率和竞争力。

(3) 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把农业生产与农产品加工流通和农业的休闲旅游融合起来,培育壮大农村新产业、新业态。适度推进农业规模化经营,支持多种类型的农业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服务主体开展代耕代种、联耕联种、土地托管等专业化规模化服务,充分发挥多种形式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引领作用,促进全市农业生产规模化、标准化、产业化水平的进一步提高。培育壮大农业龙头企业,推进农产品加工业提质增效,重点扶持一批基础好、竞争强、带动广的大中型农产品加工企业,实现农产品加工原料生产基地化,农产品及其加工制成品优质、安全化,产加销经营的一体化,努力提升我市农产品在国内外市场的竞争力。深入推进农旅融合发展,打造以生态观光、文化风情、运动养生、避暑度假、农耕体验和大健康产业互动发展的农旅融合“5+1”旅游产品体系,建成一批集农业生产、观光、科普、休闲、体验、购物于一体的乡村休闲旅游区及功能凸显、特色鲜明的农家乐、休闲农庄、康体养生基地。

(4) 深化农村改革

全面开展农村土地确权颁证工作,争取开展农村承包土地(指耕地)的经营权和农民住房财产权抵押贷款试点。持续推进林权制度改革。大力推广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的“三变”改革经验,总结推广“秀水五股”模式,盘活农村资源资产资金,以“三权”促“三变”,让农民长期享受股权收益。培育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大力发展农业专业合作社,到 2017 年底,实现农民专业合作社行政村全覆盖,消灭村级集体经济空壳;积极培育专业大户、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大力培育新型职业农民,造就新型职业农民队伍。鼓励事业身份科技人员深入农业生产经营一线创新创业就业。大力推进农产品电子商务,建立线上线下农产品销售网络。全面落实市县涉农资金整合。

9. 积极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推进工业转型升级发展

加快传统产业升级,从提高产品功效、性能、适用性、可靠性和外观设计水平入手,全方位提高供给中存量部分的档次和品位,使其更好地满足市场需求。围绕消费升级的市场需求,积极创造新供给,加快发展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商业模式,提升工业产品供给水平和质量。

(1) 实施“千企改造”工程

制定实施技术改造的 200 户企业名单及年度实施计划,聚焦煤炭、电力、酒、化工、有色、冶金、装备制造、建材、食品等领域,支持设备更新,运用大数据、“互联网+”、智能制造等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实施改造升级,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2016 年重点实施首批 50 户企业技

术改造,完成技改投资 35 亿元。加大保留煤矿技术改造力度,2016 年采煤机械化程度达到 70%、煤矿瓦斯抽采利用率达到 50%以上、煤矸石综合利用率达到 60%。

(2) 提高工业质量和效益

开展质量品牌提升行动,组织关键共性质量技术攻关,在航空装备、特色装备、医疗设备、关键原材料、基础零部件、电子元器件等重点行业,建设一批产品质量控制和技术评价实验室。建立重要工业产品追溯体系,在食品、药品、婴童用品等领域实施覆盖产品全生命周期质量管理、质量自我声明和质量追溯制度;运用大数据建立完善政府追溯数据统一共享交换机制,建立追溯管理信息平台,提供信息“一站式”查询服务。推进制造业品牌建设,加大品牌培育示范企业和产业集群区域品牌试点申报力度,打造一批具有国际品牌、中国驰名商标,贵州省著名商标的工业类产品;引导企业制定品牌管理体系,扶持一批品牌培育和运营专业服务机构。做大做强新兴产业,实施一批重大产业项目,增加中高端工业产品供给能力。

(3) 推动工业绿色制造

加强先进节能环保技术、工艺和装备的研发,加大传统制造业绿色化改造示范和绿色制造技术创新运用,在清洁生产、节能降耗、污染治理、循环利用等重要环节实施一批改造项目和示范工程。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重点发展高效电动机、高效燃烧、污泥处置、细微粉尘控制、机动车尾气治理、脱硫脱硝等技术、产品、装备、设施。开工和建设一批工业废弃物利用处置项目。开展绿色建材生产和应用行动,发布绿色建材产品目录。以产业园区为主战场,实施循环发展引领计划和园区循环化改造。

(4) 推动工业产品创新

以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为抓手,积极引导企业开展个性化定制、柔性化生产,加快品质提升和供给创新,优化产品结构,推动初级产品向精深、中间产品向终端、一般产品向品牌转变。积极引导和鼓励企业加大研发费用投入,加快新产品研发和生产,建立研发一批、储备一批、生产一批、淘汰一批的产品供给体系。

(5) 推动工业技术创新

促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开展数据资源共享开放、数据中心整合利用和大数据创新应用、产业聚集、资源流通、国际合作、制度创新试验;大力实施“互联网+”行动计划和智能制造试点示范行动,全力推动高端企业、先进技术与我市产业企业有机嫁接,推进物联网、云计算等技术在制造领域的应用。加快技术创新平台建设,新建一批国家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加强众创、众包、众扶、众筹支撑平台建设。推进创新企业梯次培育计划,建立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培育一批创新型领军企业。开展军民两用技术联合攻关,加快军民融合创新示范区建设,实施一批军民融合示范项目。加大工业投入,工业类财政专项资金主要采取以产业发展基金、风险代偿补偿、债权投资等方式,引导企业、社会资本和金融资本加大技术改造投入。

(6) 推动工业经营模式创新

推进工业生产组织形式创新,实施“互联网+”协同制造专项行动计划,推进生产装备、工艺流程智能化升级。开展积材制造和分布式制造,发展大规模个性化定制,推进研发、设计、制造、供应链管理等关键环节的柔性化改造。加强制造业网络化协同,支持开展众包设计、全流程交互及服务型智能制造等模式创新,增强企业资源共享和业务整合能力,实现上下游产

业链、供应链协同网络化。加快多元化制造资源的有效协同,提高制造产业链的资源整合能力。建立网络化协同制造公共服务平台。推进工业生产管理方式创新,对企业的要素供应链、产品生产链、市场销售链等全过程进行流程再优化。推进工业生产营销模式创新,运用大数据、“互联网+”信息,精准分析细化目标市场,实现供给者与消费者大规模高效互动。

10.打造旅游产业升级版,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

充分发挥旅游资源优势,加快发展以旅游业为龙头的现代服务业。大力发展山地旅游、健康养生、现代物流、电子商务等引领性服务业,促进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生活性服务业向精细和高品质转变,催生新业态新产品。

(1)全力打造世界知名山地旅游目的地

开展全市旅游资源全面摸底排查工作,高起点编制实施《安顺旅游发展“十三五”规划》和《安顺全域旅游发展规划》。重点打造黄果树、龙宫、格凸河、花江大峡谷等一批以瀑布、喀斯特、峡谷为特色的自然景观,建设黄果树国际温泉养生谷等一批避暑养生、度假疗养、山地户外运动、汽车露营、科普探险、研学基地,打造特色民族村寨、休闲农业基地、休闲庄园、民宿客栈等乡村旅游精品,打造天龙屯堡文化旅游度假区等一批文化景区、风情小镇、文化演艺节目、节庆节事活动。创建大屯堡、格凸河等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重点培育黄果树—龙宫—屯堡—格凸河旅游精品线路,打造一批全域旅游精品线路、跨省区旅游精品线路和世界级跨境黄金旅游线路。加强旅游商品开发,实

施旅游商品品牌提升工程,鼓励发展旅游工艺品、旅游纪念品设计、制造和博览,扶持蜡染、雕刻、银器、刺绣、民族服装服饰等旅游商品加快发展。提升旅游服务质量,建立健全旅游服务标准化体系,推进旅游管理服务与国际接轨;加强旅游市场秩序管理,严厉打击欺诈游客等违法违规行为。加强基础设施和配套服务设施建设,加快旅游公路、慢道、水道、轨道建设,构建“快旅慢游”服务体系。加大旅游策划营销力度,持续提升安顺的关注度、知名度和美誉度。壮大旅游生产经营主体,加快引进一批大型优强旅游企业集团,加快推进黄果树旅游集团公司上市,鼓励市属国有企业投资开发旅游业。推动建设“安顺智慧旅游云”工程,完善互联网旅游信息发布、交易和支付功能。深入推进旅

游体制改革,实现景区所有权、管理权、经营权三权分离,探索建立“黄龙屯大黄果树旅游区管理委员会”。组建市、县级旅游产业投资基金。十三五期间,力争接待游客人次年均增长 45%,旅游收入年均增长 48%以上,实现井喷式增长。

(2)大力发展健康养生产业

依托道地药材等山地特色种养资源,积极发展调饮食、保健等调养手段的健康养生业态,积极开发药膳、药酒、药茶等产品,发展新型保健品和功能食品产业。依托安顺良好的生态环境、文化底蕴、旅游等资源优势,着力推动健康养生理念与传统产业的创新融合,加快发展以回归自然、感受传统、放松身心等为调养手段的避暑度假、休闲观光、文化体验、温泉水疗等健康养生业态。重点推动以贵州兴东民族大健康养生产业园为代表的健康养生示范园区建设,将安顺打造成为全省休闲养生引领示范区和国内外知名的“安养之都”。

(3)努力打造全省重要物流枢纽

加快改善物流环境和基础设施条件,提升园区之间的路网连接和公共交通水平,以打造黄桶—幺铺物流园区为重点,努力把安顺打造成为全省重要的物流枢纽和覆盖西南的区域

性物流中心。发展物流大企业大集团，以第三方物流为主要形式，大力发展连锁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尽快形成一批服务水平高、服务网络广、核心竞争力强的大型物流集团，培育和推进冷链物流中心建设，加快快递业基础设施建设，构建具有梯次结构的物流服务体系，建成立足全省、覆盖西南地区的物流中心。抢抓黄果树机场改扩建机遇，把通用航空培育成新的经济增长点。依托重点产业园区、重要特色产业基地和大宗商品集散地，布局建设一批综合性、专业性的物流园区或物流中心。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

(4) 积极发展电子商务

大力培育电子商务主体，坚持外部引进一批、本地孵化一批、存量网商提升一批、传统企业触网一批，积极发展特色网店、电子商务服务站和电子商务企业，全市电子商务交易额年均增长 30%以上。大力发展跨境电子商务，探索创新 9610 监管模式下直邮进口跨境电商电商业务，积极申请国家保税进口 1210 试点，构建跨境 B2C、B2B 进出口产业链。加强电子商务服务平台建设，扶持打造一批特色电商产业园，建好用好贵州“电商云”等电子商务平台，支持企业加强与国内知名电商的战略合作。创新“供销社+互联网+电商”等新型商业运行模式。推进西秀区、平坝区 2 个省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县和 25 个电子商务示范点创建工作。

11.积极发展大数据，提升大数据产品供给水平

抢抓国家大数据综合试验区建设机遇，全面实施大数据战略行动，围绕打好“大数据”抢占先机的突围战，增加大数据产品服务供给，加快发展大数据核心业态、关联业态和衍生业态，建成一批标志性产业。规划建设国家大数据综合试验区安顺示范园，推进国电南自数据中心、软通动力云服务平台、黄果树智慧旅游、赛伯乐智慧城市、喜马拉雅 3D 打印机等项目建设，积极创造条件建立大数据公司、大数据交易中心（分所），大数据产业规模总量年均增长 25%以上。

12.加大生态建设力度，增加生态产品供给能力

实施森林生态系统重大修复工程，对全市 25 度以上坡耕地和 15 度至 25 度重要水源地的坡耕地全部实施退耕还林、宜林荒山荒地造林和封山育林；开展城乡绿化美化，推进城镇公共绿地、环城林带、交通沿线及景区景点景观绿化建设，继续实施山体公园化绿地建设工程，2017 年成功创建国家园林城市。加强湿地自然保护区、湿地公园、湿地多用途管理区、湿地保护小区等建设，建成邢江河国家湿地公园、虹山湖省级湿地公园等一批湿地公园。加快实施石漠化生态系统重大修复工程，到 2020 年，完成石漠化综合治理 420 平方公里，初步建立以林草植被恢复为主体的石漠化生态安全体系。扎实推进水土保持修复工程，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1100 平方公里。着力控制和减少主要污染物排

放，积极创建国家环保模范城市，加快推进农村污水管理和垃圾处置基础设施建设。全面开展大气和水污染防治，到 2020 年，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达 90%以上；境内重点流域水质优良（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达 90%以上，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优良比例为 100%。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体制机制改革，建立严格的生态红线保护制度，健全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和用途管制制度，落实能源和水资源消耗等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编制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扩大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和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试点。

四、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开辟供给空间

建立以科技创新为核心、以制度创新为保障、以人力资源开发为支撑的新型创新体系，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加快培育形成新的增长动力。

（一）强化企业在技术创新中的主体地位

健全技术创新市场导向机制，使企业真正成为技术创新决策、研发投入、科研组织和成果转化应用主体，促进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鼓励企业围绕市场需求建立自己的研发机构，引导企业加大对无人机、飞机发动机及零部件、精细碳酸钡、石材、苗药、中医药、现代农业等的研发投入力度，加大创新与市场对接，支持企业推进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加强科技创新智库建设，鼓励企业与市内外高校、科研院所建立形式多样的产学研合作机制，推动企业技术创新由重引进向重消化吸收转变，实现成果快速转化和再创新。鼓励和扶持有条件的企业异地建立研发机构。构建技术创新公共服务平台，引导中小微企业走“专精特新”发展道路。大力推进品牌创新、质量创新和标准创新。支持贵州安顺黎阳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申报国家级高新区产业园区。

（二）优化创新环境

完善科技项目立项管理制度，强化财政资金的科技研发导向，创新财政科技投入方式，建立直接资助与间接资助相结合的扶持机制。建立符合科技发展规律和科技活动自身特点的科技项目评审、科研经费评价机制和科技项目经费监管、绩效评价机制，探索开展科技项目第三方独立评审机制。建立健全科技创新工作部门会商制度和跨部门合作机制，统筹推进科技创新工作。加强科普宣传和科普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全民科学素质行动纲要》，继续加大科普投入，科普人均投入达1.2元以上。健全财政科技投入稳定增长机制，市级财政投入应用技术与开发资金逐年递增20%以上。大力培育和发展创业投资，设立市级产业升级转型及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坚决遏制和严厉打击侵犯知识产权违法犯罪行为。

（三）加强创新人才队伍建设

营造优秀人才脱颖而出和尊重知识、尊重劳动、尊重创造的环境，让全社会创新的涌流不断迸发。加快集聚高层次创新人才，出台符合市场规律的人才引进和培养政策，大力营造引才、聚才、用才的良好环境和浓厚氛围，建设一支富有创新精神、敢于承担风险的创新型人才队伍。拓宽高层次创新人才引进渠道，吸纳更多高层次人才携技术、项目来安顺创新创业。

五、社会政策要托底，守住民生保障底线

要更好发挥社会政策稳定器的作用，守住民生底线。特别是要把重点放在兜底上，保障好人民群众的基本生活和基本公共服务，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创造稳定良好的社会环境。

（一）做好过剩产能化解职工安置

充分挖掘企业内部潜力，采取协商薪酬、灵活工时、培训转岗等方式，稳定现有工作岗位，对采取措施不裁员、少裁员的生产经营困难企业，按规定发放稳岗补贴。对符合条件的职工实行内部退养，距离法定退休年龄5年以内的职工经自愿选择、企业同意并签订协议后，依法变更劳动合同，企业为其发放生活费并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职工在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前，不得领取基本养老金。企业确需与职工解除劳动关系的，应依法支付经

济补偿，偿还拖欠的职工在岗期间工资和补交社会保险费，并做好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手续等工作。企业主体消亡时，依法与职工终止劳动合同，对距离法定退休年龄 5 年以内的职工，可以由职工自愿选择领取经济补偿金，或由单位一次性预留为其缴纳至法定退休年龄的社会保险费和基本生活费，由政府指定的机构代发基本生活费、代缴社会保险费。

（二）健全就业服务体系

推进全民创业计划，实施就业创业促进工程、“互联网+”创业创新培育行动和“雁归兴安”行动计划、万名大学生创业计划，打造一批“双创”示范基地和农民工创业园。提高就业服务能力，完善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大力开展职业培育和创业培训，健全就业援助制度，开展公共就业专项活动，建设一批公共职业培训实训基地；对就业困难人员通过开发公益性岗位等多种方式予以帮扶；将返乡农民工创业政策扩大到工矿区。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健全劳动标准体系，全面实施劳动合同制度，完善劳动争议调解仲裁制度。

（三）加强社会保障

推进全民参保计划，加快建设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提高城镇职工、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和城乡三项基本医疗保险、失业和工伤保险覆盖面。完善多元社会救助体系，建立城乡统筹的特困人员供养制度，不断提高供养标准；完善医疗救助制度，鼓励企业职工开展医疗互助；将符合救助条件的下岗失业人员及时纳入社会救助范围；提高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完善“救急难”工作机制。

六、加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组织保障

（一）强化组织领导

成立由市政府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的市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区）要成立由政府（管委会）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的领导小组，统筹协调解决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进中的重大问题。要将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作为各级党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工作的重要内容，专项、专题研究制定改革措施。各县（区）要在 2016 年 5 月底前制定出台贯彻本实施方案的具体实施方案。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政府金融办、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等单位作为各专项行动计划的牵头部门（详见附件），要在 2016 年 5 月底前制定专项行动计划，对落实相关专项行动计划负总责；相关参与单位要各司其职，主动配合牵头部门制定行动计划，全力落实各项工作安排。

（二）强化督查检查

把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列为市委、市政府重点督查事项和目标考核内容。市督查督办局和市发展改革委要会同市有关部门建立考评制度，及时将本实施方案明确的各项任务细化分解落实到各县（区）和市级各有关部门（单位），适时组织开展专项督查和第三方评估，对未完成任务的县（区）和市级部门（单位）要严肃问责。

（三）强化宣传引导

通过报刊、广播、电视、互联网等多种方式，广泛宣传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意义和经验做法。加强政策解读，回应社会关切，形成良好的舆论氛围。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安府办发〔2016〕15号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印发安顺市政府系统大兴调查研究之风 开展研究问题破解难题竞赛活动工作方案的 通知

各县、自治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安顺市政府系统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开展研究问题破解难题竞赛活动工作方案》已经市政府领导同志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5月12日

安顺市政府系统大兴调查研究之风 开展研究问题破解难题竞赛活动工作方案

根据《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在全省政府系统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开展研究问题破解难题竞赛活动的意见》（黔府办发〔2016〕11号）文件要求，市政府决定在全市政府系统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开展研究问题破解难题竞赛活动。现制定工作方案如下：

一、总体要求

各县区、各部门要围绕贯彻落实上级党委、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中最突出、最紧迫的问题，围绕推进我市经济社会整体发力、快速发展面临的关键环节和瓶颈制约问题，围绕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深入调查研究，查明情况、摸透问题、找准措施，千方百计破解难题，为我市决战脱贫攻坚、决胜同步小康多找突破口、多出金点子。通过开展研究问题破解难题竞赛，切实增强全市政府系统学习思考的自觉性、解决问题的

主动性，进一步了解实际情况，总结基层经验，为科学决策有效施政创造条件；通过开展研究问题破解难题竞赛，引导政府系统干部在吃透上情、了解市情、熟悉行情争做行家里手上下功夫，提升查找问题、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通过开展研究问题破解难题竞赛，比一比谁的点子多、对策多，比一比谁化解矛盾、破解难题的新方法、新亮点多，让研究问题破解难题成为政府系统工作的新常态，让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在全市政府系统蔚然成风。

二、深入开展调查研究

（一）调研主体

市政府主要领导是开展调查研究的第一责任人，将率先垂范，亲自研究和推进调查研究工作，带领全市政府系统千方百计破解事关经济社会发展中最紧迫的问题。市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将结合分管联系工作，针对经济社会发展中存在的有关突出问题，每年领衔开展 2-3 项重点调研，形成高质量的调研成果，着力攻克难关，推动工作进一步取得实效。

各县区、各部门是开展调查研究的主体，要结合工作实际，研究制定调研工作计划，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形成调研成果。各县区、各部门主要负责人是本地区、本部门开展调查研究的第一责任人，要亲自研究和推进调查研究工作。各县（区）政府（管委会）和各部门班子成员每年要领衔开展 2-3 项重点调研，形成高质量的调研成果。

（二）调研重点

1. 紧扣重大决策开展调研。围绕党中央、国务院出台的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系列政策措施；省委、省政府坚持主基调、主战略，突出抓好大扶贫、大数据两大战略行动，培植后发优势，奋力后发赶超，走出一条有别于东部、不同于西部其他省份的发展新路；市委、市政府开展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持续打好“一二四”攻坚战，推进“四个轮子”一起转，加强“五型城市”建设等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开展调查研究。

2. 紧扣重要任务开展调研。围绕《安顺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政府工作报告》明确的“十三五”时期主要目标任务和年度重点工作，重点在强化项目建设、加大招商引资、加强城镇建设管理、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加快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工业转型升级、提高园区发展水平、增强企业竞争力、多举措调整农业结构、多渠道增加农民收入、加快全域旅游发展、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加快生态建设步伐、加大节能减排力度、加强环境保护治理，打造全国新型城镇化示范区、黔中经济区重要增长极、生态文化旅游融合发展示范区和大健康医药产业创新示范区等开展调查研究。

3. 紧扣重点改革开展调研。围绕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三去一降一补”，调整优化要素配置和生产结构，提高供给体系的质量和效益；促进军民深度融合，推动在安军工企业发展壮大；持续优化农村信用环境，建设“诚信安顺”；深化旅游管理体制改革，探索建立黄龙屯大黄果树旅游区；深化农村综合改革，抓好“三权”促“三变”等重点改革任务落地开展调查研究。

4. 紧扣重大工程开展调研。围绕易地扶贫搬迁工程、“5 个 100 工程”、“1+5”平台建设、森林生态系统重大修复工程、“四在农家·美丽乡村”六项行动计划和交通、水利

等重点领域的重大工程项目建设推进开展调查研究。

5.紧扣民生实事开展调研。围绕“十件实事”、农民工增收促进计划和百万农民工就业收入倍增计划、“新两基”攻坚等一系列增进民生福祉的实事开展调查研究。

（三）调研方法

1.实地调研。通过深入基层，深入一线，深入企业，进村入户，走访基层干部和群众，蹲点调查，了解第一手资料和情况。

2.重点调研。通过明查暗访、回访复查、随机抽查等方式，对重点问题、重点领域开展调查研究，掌握真实问题和情况。

3.比较研究。通过研究比较本地和外地、本单位和外单位工作中好的做法和成效，发现短板和不足，提出改进工作的思路和办法。

4.座谈交流。通过与基层干部和群众召开座谈会、与相关领域专家和学者召开座谈会等方式，积极利用外脑，共同查找问题、分析原因、提出建议。

5.统计分析。充分借助大数据和互联网，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和海量数据，通过分类统计、定量分析，对工作规律进行科学分析和研判，逐一研究提出可行的解决措施和办法。

（四）调研成果

在调查了解真实情况、研究分析问题的基础上，认真撰写调研报告。调研报告是调研成果的集中反映，要做到观点正确、逻辑严密、文字简洁、文风朴实；做到问题要精准、分析要透彻、建议要可行。

三、全力破解难题

（一）聚焦突出问题

1.破解推进大扶贫战略行动中的突出问题。主要是农村贫困面大、贫困程度深、自我发展能力较弱；深山区、石山区和边远少数民族地区致贫原因复杂，连片特困地区脱贫难度大；因灾、因学、因病、因残致贫返贫的情况较为普遍；扶贫对象甄别难，精准扶贫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贫困地区留守儿童现状堪忧等问题。

2.破解推进大数据战略行动中的突出问题。主要是信息基础设施建设相对滞后，大数据应用人才匮乏，招商引资项目出力不够，大数据产业规模总量十分偏小；数据开放共享程度低，社会化应用少，智慧城市建设推进缓慢等问题。

3.破解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中的突出问题。主要是生产方式粗放，市场主体少，企业成本高，产品低端，市场占有率低；以及调整优化要素配置和生产结构，提高供给体系和质量，扩大有效供给、满足有效需求等问题。

4.破解扩大固定资产投资招商引资中的突出问题。主要是产业项目占比重低，缺乏引领发展的重大项目、好项目；重点行业和重大项目对投资的支撑力度不够；招商引资中高新技术产业、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项目少；招商引资的全程跟踪服务不到位，签约多、落地少等问题。

5.破解加快新型城镇化建设中的突出问题。主要是城镇综合规划体系不完善，规划的引导和调控作用没有得到有效发挥；城市功能不完善，城市特色不鲜明，旅游城市的内涵亟待进一步丰富；城镇建设管理水平较低，基本公共服务建设滞后，中心城市带动能力

弱，城镇规模普遍较小，聚集效应和吸纳就业能力不强；如何做好“一分三向”新型城镇化安顺模式的提炼和推广；如何加强海绵城市和智慧城市建设等问题。

6.破解加快新型工业化发展中的突出问题。主要是工业重点项目、大项目少，小项目散，体量不大不强；一些产业项目档次偏低，链条不长，上下游联动性不强，能耗高，效益差；园区没有形成集约发展、聚集发展，特色不明显，综合竞争力不强；如何更好地培育发展“五上”企业等问题。

7.破解发展现代山地高效农业中的突出问题。主要是农业产业化链条不够紧密，优质农产品规模小，品牌少；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慢，成效不明显；农业生产规模化、标准化不够；乡镇农技服务中心存在空壳现象等问题。

8.破解以旅游为龙头的服务业中的突出问题。主要是全域旅游格局还没有真正形成，实现旅游井喷式增长条件还需进一步优化；传统景区新产品新业态开发不足，观光旅游产品占主导的格局还未发生根本性转变，“门票经济”现象较为突出；旅游要素配套不完善，综合效益不高；如何做大做强特色产业，如何广泛培育、加快发展服务业等问题。

9.破解开放创新中的突出问题。主要是在深度融入“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和珠江—西江经济带，加快“两高”经济带建设，提升“1+5”开放创新平台；促进人才、技术、知识、信息等要素升级，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科技创新体系，推动从研发管理向创新服务转变等问题。

10.破解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中的突出问题。主要是生态建设欠账多，资源约束和环境压力大；森林资源保护能力和水平低；创建国家环保模范城市、国家园林城市各项指标与目标要求还有较大差距；如何全面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加强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等问题。

11.破解推动社会事业发展中的突出问题。主要是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供给不足，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就业等民生事业发展相对滞后；完善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机制，有效预防和化解各类社会矛盾及影响民生改善、群众幸福感、获得感的政务服务、政务公开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以及重大民生工程、民生实事推进中的问题。

（二）破解工作难题

1.列出问题清单。要围绕制约经济社会发展和影响工作落实的突出问题精准聚焦，结合本地区、本部门实际梳理出存在的具体难题，逐项建立清单。清单要明确目标要求、完成时限、牵头单位、责任单位。

2.研究对策措施。要对工作难题进行认真剖析，找准症结和关键，对思想认识、方法手段、体制机制、责任落实等不同原因造成的问题，分类制定破解方案，提出有针对性的破解措施。要按照问题难易、紧迫程度等排出破解时序表，实行挂图作战。本地区、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工作难题，要抓紧研究解决，对本地区、本部门难以解决的难题，要及时提请上级政府和部门统筹协调解决。

3.全力破解难题。要大胆探索、创新方式，充分借鉴其他地区和部门破解难题的成功经验，以改革创新的精神先行先试，争取在重点领域率先实现突破。要坚持不懈、持之以恒，持续发力抓落实，以钉钉子的精神解决好每一个问题。要凝聚众智、形成合力，充分

尊重基层和群众的首创精神，到基层和群众中求解问计，找到解决问题的有效办法；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委托高校、科研机构、中介组织等社会力量研究解决问题的办法措施，提高破解难题的科学性。工作难题涉及的业务主管单位要主动协调统筹，相关单位要积极配合，协力攻关，共同破解难题，形成齐抓共管、攻坚克难的良好格局。

四、开展优秀成果评选与运用

(一) 成果自评。各县区、各部门负责对本地区、本部门研究问题破解难题竞赛成果进行自评，对评出的优秀成果适当给予奖励，同时根据自评结果推荐 2 项优秀成果参加市级评选。

(二) 市级评选。市政府办公室负责牵头组织开展全市政府系统优秀成果评选活动，通过领导评价、专家评审和高校或科研机构评估等方式，评选出一、二、三等奖，给予适当奖励，并在市级相关媒体公布。

(三) 省级推选。根据市级成果评选结果，按照省的要求推荐 2 项优秀成果参加省级评选。

(四) 优秀成果运用。将全市政府系统研究问题破解难题竞赛活动获奖成果编印成册，发各县区、各部门学习借鉴。同时，对获奖单位进行全市通报表扬。优秀成果获奖情况纳入目标绩效考核，根据获奖等次在目标考核中给予相应加分奖励。

五、工作要求

(一) 制定活动计划。各县区、各部门要结合实际，制定本县区、本部门开展大兴调查研究之风研究问题破解难题竞赛活动方案，确保活动有序开展。

(二) 严格工作时序。各县区、各部门要于 2016 年 5 月底前制定本单位活动计划；每年 6 月底前向市政府书面报告竞赛活动取得的阶段性成果；每年 8 月底前推荐优秀成果参加市级评选活动；每年 12 月底前向市政府书面报告竞赛活动开展情况总结。

(三) 加强舆论宣传。在破解难题活动中方法创新、成效显著、社会反响好的先进典型，要在电视、报刊、广播、微信微博、政府网站等媒体进行广泛宣传，大力营造破解难题的良好氛围。安顺日报、安顺广播电视台、安顺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要开设破解难题宣传报道专栏，各县区、各部门在办公场所、内部网站等开设专栏，展示破解难题成果。

(四) 严守工作纪律。各县区、各部门组织开展大兴调查研究之风研究问题破解难题竞赛活动时，要严守中央八项规定、省委十项规定和市委实施意见，遵章守纪，务求实效。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安府办发〔2016〕17号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印发安顺市行政机关负责人行政应诉 工作规定(试行)》的通知

各县、自治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安顺市行政机关负责人行政应诉工作规定（试行）》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5月6日

安顺市行政机关负责人行政应诉工作规定（试行）

第一条 为规范行政应诉工作，促进依法行政，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贵州省行政机关行政应诉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所称行政机关，包括行政机关和法律、法规、规章授权的组织。

本规定所称行政机关负责人是指行政机关的正职负责人（含主持日常工作的副职负责人）、副职负责人。

本规定所称行政应诉是指上述人员在人民法院审理的行政诉讼案件中代表被告出庭，依法进行诉讼的活动。

第三条 行政机关的正职负责人是本机关行政应诉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全面负责本机关的行政应诉工作。

第四条 本规定适用于本市行政区域内的下列行政机关或者组织：

- (一) 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及其直属机构；
- (二) 县区人民政府及其工作部门；
- (三) 乡镇人民政府及街道办事处；
- (四) 法律、法规、规章授权的具有管理公共事务职能的组织。

第五条 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负责指导、协调、督促、考核全市行政机关负责人行政应诉工作。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及其直属机构的法制机构具体负责本地区、本系统行政机关负责人行政应诉的日常工作。

第六条 行政机关负责人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三条第三款的规定出庭应诉。不能出庭的，应当委托本行政机关的工作人员出庭，不得单独委派非本行政机关工作人员出庭。

下列行政诉讼案件，行政机关负责人应当出庭应诉：

(一) 因农村集体土地或者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等引发的社会影响重大的共同诉讼、集团诉讼案件；

(二) 因行政行为致使公民死亡或者全部丧失劳动能力而引发的行政赔偿案件；

(三) 因撤销行政许可、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责令停产停业或者行政行为致使公民丧失主要生活来源而引发的案件；

(四) 对本行政机关行政执法活动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案件；

(五) 上级行政机关或者人民法院要求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的案件。

第七条 本机关年度第一件行政诉讼案件及人数众多、涉及重大民生等社会影响较大的行政诉讼案件必须由行政机关的正职负责人出庭应诉。

除上述规定应当由行政机关正职负责人出庭应诉的外，确因有正当理由不能出庭的，可以委托本行政机关副职负责人出庭应诉，但应于开庭前三日向人民法院书面说明情况，并报同级人民政府和上一级人民政府法制机构备案。

第八条 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不得低于本行政机关年度行政诉讼案件（包括一审和二审）总数的 60%；正职负责人出庭应诉率不得低于本行政机关负责人应当出庭应诉案件总数的 20%。

第九条 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与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情况建立信息共享机制，并进行日常监督。

第十条 市、县区政府法制机构每半年对辖区内的行政诉讼情况进行一次统计分析并报同级人民政府和上一级政府法制机构，市人民政府每半年通报一次。

第十一条 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纳入年度依法行政工作考核的重要内容和目标绩效考核评价体系。对未按规定出庭应诉的，按照相关考核办法予以处理。情节严重，影响较大的，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第十二条 行政机关负责人在行政诉讼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上一级人民政府法制机构提出处理意见，按照有关规定报请人民政府或组织人事、纪检监察部门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一) 行政机关负责人无正当理由未按规定出庭应诉或者中途退庭的；

(二) 因未履行依法举证、事后补证等行为导致行政诉讼案件败诉的；

(三) 拒不履行人民法院生效的判决、裁决和调解书等法律文书的；

(四) 不依法及时处理司法机关的司法建议，不整改本机关存在的违法行政问题的；

(五) 出庭应诉活动中存在其他违法、失职行为的。

第十三条 《贵州省行政机关行政应诉办法（试行）》有明确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十四条 本规定由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负责解释。

第十五条 本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安府办发〔2016〕18号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安顺市重大行政执法决定 法制审核办法的通知

各县、自治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安顺市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办法》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5月6日

安顺市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办法

第一条 为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加强对行政执法行为的监督，切实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重大行政执法决定，包括重大的行政许可事项、行政处罚决定、行政强制决定、行政确认、行政收费、行政复议和行政征收、征用七类，其中“重大”的界定标准依据各行业法律法规的具体规定。

本办法所称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是指作出重大行政执法决定的行政机关、法律法规规章授权的组织（以下简称行政执法机关）在作出决定之前，由该行政执法机关的法制机构或其指定的机构、人员（以下统称法制机构）对其进行合法性审核的活动。

第三条 重大行政执法决定应当进行法制审核，未经审核的行政执法机关不得作出重大行政执法决定。

其他行政执法决定，行政执法机关认为需要审核的，也应当进行法制审核。

行政执法部门的法规科或承担法规工作的科室，负责法制审核的具体工作。

第四条 两个或两个以上行政执法机关联合作出重大行政执法决定的，由牵头负责的行政执法机关法制机构进行审核。

第五条 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是指下列事项：

- (一) 行政执法行为可能对社会造成重大影响的；
- (二) 涉及国家利益和公共利益的；
- (三) 需经听证程序作出行政执法决定的；
- (四) 案件情况复杂，涉及多个法律关系的；
- (五)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进行法律审查的。

第六条 行政执法机关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本行业、本部门实际，制定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范围和标准。

第七条 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应当提交以下材料：

- (一) 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情况说明；
- (二) 相关证据资料；
- (三) 经听证的，应当提交听证笔录；
- (四) 经评估的，应当提交评估报告。

第八条 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情况说明应当载明以下内容：

- (一) 基本事实；
- (二) 适用法律、法规、规章和执行裁量基准的情况；
- (三) 行政执法机关主体资格及执法人员资格情况；
- (四) 调查取证和听证情况；
-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九条 法制机构对拟作出的重大行政执法决定进行法制审核，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

- (一) 行政执法主体资格是否合法；
- (二) 适用法律、法规或者规章是否正确；
- (三) 认定的事实是否清楚，证据是否确凿；
- (四) 程序是否合法；
- (五) 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运用是否适当；
- (六) 是否超越或者滥用职权。
- (七) 其他应当审核的内容。

第十条 法制机构在收到重大行政执法决定送审材料后，应在 5 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毕。因客观原因无法完成审核，经领导批准可以延长 5 个工作日。

第十一条 行政执法部门法制机构在审核过程中，可以调阅行政执法案卷和其他有关材料，也可以向当事人进行调查。

第十二条 法制机构对拟作出的重大行政执法决定进行审核，提出相应的书面意见或建议：

- (一) 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定性准确、程序合法的，提出同意的意见；
- (二) 事实不清、主要证据不足的，提出予以撤销或重新调查取证的意见；
- (三) 行政执法主体资格不具备的，提出停止行政执法行为的意见；
- (四) 适用法律、法规、规章错误的，提出予以撤销或改正的意见；
- (五) 程序不合法的，提出纠正意见；
- (六) 超出本机关行政执法范围的，提出移送意见。

第十三条 法制机构审核后，应当制作《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意见书》一式三份，一份报送本机关领导，一份连同案卷材料回复行政执法机关，一份留存归档。

第十四条 行政执法机关执法人员、法制机构的审查人员以及作出执法决定的负责人因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职责，导致决定错误，造成严重后果的，按照《安顺市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办法》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第十五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安府办发〔2016〕19号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顺市 2016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自治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安顺市2016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执行。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6月2日

安顺市2016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2016年，全市政务公开工作要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6〕8号），深入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16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国办发〔2016〕19号）和《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贵州省2016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黔府办发〔2016〕13号），推进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完善政策解读、新闻发布等工作机制，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建设，注重新媒体建设及应用，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

一、围绕深化推进公开

（一）推进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公开。县以上政府工作部门、乡镇人民政府、依法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要全面制定和公布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实行动态管理，方便公众获取和监督，做到“清单之外无权力”、“法定职责必须为”。加大市政府部门取消、下放、保留行政审批、职业资格等事项的公开力度，重点公开保留的行政许可事项清单，按要求公开清理规范后的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市政府法制办、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牵头）

（二）推进市场监管公开透明。在环境保护、食品药品、安全生产、农资、脱贫等领

域全面推行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抽取执法人员、检查结果公开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模式，依法公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明确抽查依据、主体、内容、方式等，及时公布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重点推进保障性住房、产品质量、旅游市场、知识产权、安全生产等方面的监管信息公开，公开执法监管的依据、内容、标准、程序和结果。（市环境保护局、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市农委、市扶贫办、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质监局、市旅游局、市科技局、市安全监管局、市政府法制办等分别牵头）依托贵州省企业信用信息平台将对企业作出的行政许可准予、变更、延续信息，以及行政处罚、严重违法、抽查检查等信息进行公示，实现信息归集共享。（市工商局牵头）积极做好市政府门户网站及部门网站与“信用中国”网站和“贵州诚信网”的连接工作，推动信用信息互联共享。（市发展改革委牵头）

（三）推进政务服务公开。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试点建设，推动政务服务事项办理由实体政务大厅向网上办事大厅延伸，逐步实现服务事项在线咨询、网上办理、电子监察。在市、县政府政务服务中心实体大厅及乡镇（街道）政务服务中心、村（居）便民服务点接入贵州省惠民政策项目资金信息公开平台，方便群众查询惠民政策、项目和资金信息。进一步优化和完善全市行政许可事项办事指南内容，及时编制发布公共服务事项目录和办事指南，方便企业和群众办事。（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府法制办、市政务服务中心会同市有关部门落实）市政府相关行业主管部门要加强对公共企事业单位办事公开的督促指导，2016年7月中旬前进一步完善办事公开的具体实施方案，按要求做好办事公开工作。（市有关部门负责落实）推进面向转移落户人员的服务公开，及时公开户口迁移政策，明确户口迁移程序和具体要求；公开居住证申领条件及程序、居住证持有人享有的基本公共服务和便利等信息。（市公安局牵头）

二、围绕促进经济发展推进公开

（四）推进经济社会政策公开透明。围绕实施大扶贫、大数据“两大战略行动”，加大构建新型产业、山地特色新型城镇、现代生态文明、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现代基础设施、民生保障、动力支撑“七大体系”、实现“七大突破”，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民生实事等方面政策措施公开力度，扩大传播范围，提高知晓度。对公开的重大政策，要分专题进行梳理、汇总，通过在政府网站开设专栏、设立微博微信专题专版、出版政策汇编等方式进行集中发布，增强政策公开的系统性、针对性、可读性。（各县区、各部门负责落实）

（五）推进政府投资的重大建设项目信息公开。围绕铁路、骨干公路、水利、市政等基础设施，以及教育、卫生、文化事业建设、易地扶贫搬迁等工程，做好审批、核准、备案、实施等信息的公开，加大在线监测、执法检查等监督执法信息的公开力度，以公开提升公共产品供给质量。做好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明确公开的范围、程序、标准等，按季度公开重大工程和重点项目分地区分行业的实施情况，以及民生工程和民生实事的进展情况。继续加大重大项目稽察和检查力度，对于发现查处的重大违法违纪行为，要纳入诚信网站向社会公布。（市发展改革委牵头）积极推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PPP）的信息公开，依托省PPP信息发布平台，及时发布并实时更新我市

PPP 项目库，公开政府参与方式、拟采用 PPP 操作模式等内容，激发社会资本投资活力。（市发展改革委、市 PPP 中心牵头）

（六）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信息公开。待国家和省出台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信息公开的意见后，及时研究制定我市贯彻落实的相关政策措施。推动各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透明运行，依法公开交易公告、资格审查、成交信息、履约信息以及有关变更信息等，实现公共资源配置全流程公开和信息资源共享。（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牵头）

（七）推进减税降费信息公开。加大降成本系列政策措施的公开力度，重点公开支持小微企业、促进就业创业、兼并重组等方面的税收优惠和减免政策，充分发挥各类新媒体的主动推送功能，提高政策知晓度和传播率。全面公开办税服务事项，编制发布办税指南，简化优化办税流程，推行办税事项“二维码”一次性告知措施，方便公众查询缴税信息。（市地税局、市国税局牵头）实行收费目录清单管理，公布市级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以及实施政府定价或指导价的经营服务性目录清单，明确项目名称、设立依据、标准和资金管理方式等，公开对清单之外的乱收费、乱摊派等行为的查处结果。具体执收单位要在收费场所公示收费文件依据、主体、项目、范围、标准、对象等，接受社会监督。（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牵头）

（八）推进国有企业运营监管信息公开。依法依规、及时准确披露国有资本整体运营情况、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及经营业绩考核有关情况、国有资产监管制度和监督检查情况等。推动国有企业产权和股权转让、增资扩股等方面的信息公开和结果公示。及时公开市属国有企业改革重组、公司治理及管理架构、财务状况、重要人事变动、企业负责人薪酬等信息。研究制定国有企业信息公开试点工作方案，选取 1—2 户监管企业启动公开试点工作。（市国资委牵头）

三、围绕民生改善推进公开

（九）推进扶贫工作信息公开。围绕实施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加大扶贫政策、扶贫成效、贫困退出、扶贫资金、项目安排等信息公开力度。各县区要公开年度减贫责任书、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计划、扶贫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及落实等情况。要积极配合全省“扶贫云”建设。各县区要建立扶贫公告公示制度，确保扶贫对象看得到、看得懂、能监督。加强和规范公募扶贫款物管理，搭建社会扶贫信息平台，及时公开捐赠款物使用情况，提高社会扶贫公信力和美誉度。（市扶贫办牵头）

（十）推进社会救助信息公开。细化公开内容，进一步增强城乡低保、特困人员供养救助、医疗救助、临时救助等信息公开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提高公开信息的到达率。低保和特困人员救助方面，重点公开城乡低保对象人数、特困人员人数、低保标准、补助水平、资金支出等情况；医疗救助方面，重点公开救助对象的人次数、资金支出等情况；临时救助方面，重点公开救助对象的户次数、救助水平、资金支出等情况。做好减灾救灾信息公开工作，定期发布全市自然灾害灾情、组织开展减灾救灾工作以及自然灾害救助补助资金和救灾物资调拨使用等情况。（市民政局牵头）

（十一）推进就业创业信息公开。加大促进就业创业政策措施的公开力度，公开相关

补贴申领条件、申领程序等信息，并做好集中展示。加强面向农村劳动力、就业困难人员、高校毕业生等就业专项活动的公开工作。及时公开就业供求信息，进一步做好国有企事业单位人员招录信息和人力资源市场供求信息的发布工作，扩大就业信息服务的受众面。（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牵头）

（十二）推进棚户区改造、农村危房改造和保障性住房信息公开。做好棚户区改造政策及相关任务完成情况信息公开工作，主动发布和准确解读政策措施，积极引导棚户区居民参与改造，为棚改工作营造良好社会氛围。制作发放2016年安顺市农村危房改造政策明白卡，全面公开农村危房改造政府补助标准、危房等级评定标准、危改户贫困类别认定、政府补助申请程序及资金拨付方式等内容，同时加大农村危房改造对象认定过程、补助资金分配、改造结果公开力度，提高工作的精准化水平。深入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分配和退出信息公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牵头）定期公开住房公积金年度报告。（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牵头）

（十三）推进环境保护信息公开。强化主要城市空气质量预测预报信息公开，细化公开空气质量预报、城市空气质量指数范围、空气质量级别及首要污染物、对人体健康的影响和建议措施等内容。加强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水质监测信息公开，2016年起要按季度向社会公开饮用水水源、供水厂出水、管网水水质等饮水安全状况，以及市内主要河流水质达标情况。推进国控重点排污单位依法向社会公开其产生的主要污染物名称、排放方式、排放浓度和总量、超标排放情况，以及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定期公布环保“黄牌”、“红牌”企业名单、排污企业达标情况和不达标水体名单。进一步完善辐射监管信息公开内容，全面公开辐射项目环评审批、环保验收、辐射安全许可证审批发证等信息。督导检查建设单位公开环评信息。（市环境保护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水务局、市卫生计生委、市农委牵头）

（十四）推进教育卫生领域信息公开。加大教育信息公开，在市级媒体公开教育督导报告，公告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反馈意见、全面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工作进展和实施成效等内容。推进义务教育划片工作程序、内容、结果，随迁子女入学办法、入学流程、证件要求和办理方式公开，接受社会监督。推动地方高校财务信息公开。（市教育局牵头）推动医疗机构院务公开，健全公开目录。加强法定传染病疫情及防控信息的公开。做好涉及新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食品安全标准等相关信息公开工作，继续加强对食品安全标准的宣传，加大对违规使用食品添加剂、生产销售不符合安全标准的食品药品企业的查处公开力度。（市卫生计生委、市食品药品监管局牵头）

四、围绕助力政府建设推进公开

（十五）推进决策公开。各县区各部门年内要探索建立利益相关方、公众、专家、媒体等列席政府有关会议的制度。各级行政机关要积极实行重大决策预公开，扩大公众参与，对社会关注度高的决策事项，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外，在决策前应向社会公开相关信息，征求公众意见，及时反馈意见采纳情况，说明不予采纳的理由。涉及医疗卫生、资源开发、环境保护、社会保障等重大民生决策的事项，行业主管部门要建立并推行民意调查制度，引导公众广泛参与政策制定。

(十六) 推进政策执行和落实情况公开。围绕政府工作报告、发展规划提出的重要事项，特别是市委、市政府部署的改革任务、民生举措，细化公开执行措施、实施步骤、责任分工、监督方式等，实事求是公布进展和完成情况。进一步加大对督查发现问题及整改落实、奖惩情况的公开力度，促进重大政策措施有效落实。（市有关部门负责落实）深化审计结果公告及整改情况的公开，以公开推动审计查处问题的整改。（市审计局牵头）

(十七) 推进预决算公开。做好各级政府及使用财政资金的部门和单位预决算公开工作，公开内容应包括本单位职责、机构设置、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机关运行经费等情况。进一步丰富和完善政府预算报告公开内容，增加公开编制说明、上年度预算收支完成情况、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预算基金对县乡转移支付补助情况等。除涉密信息外，部门预决算支出应当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细化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县、乡级部门要重点公开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包括项目名称、预算规模、补助标准、发放程序、资金分配结果等。（市财政局牵头）

五、围绕扩大政务参与加强解读回应

(十八) 推进政策解读工作。重要政策牵头起草部门要按照文件草案和解读材料同步起草、同步审批、同步公开的要求，将相关解读材料与文件一并在政府网站发布。对涉及面广、社会关注度高的法规政策和重大措施，各地各部门主要负责人要通过参加新闻发布会、接受访谈、发表文章等方式带头宣讲，解疑释惑，传递权威信息。各县区政府（管委会）、与宏观经济和民生关系密切的市政府部门主要负责人，年内解读重要政策措施不少于 2 次。加强专家库建设，为专家学者了解政策信息提供便利，更好地发挥专家解读政策的作用。要针对不同社会群体，采取不同传播策略，注重运用各级各类新闻媒体，特别要重视发挥主流媒体及其新媒体作用，及时全面准确解读政策，增进社会认同。

(十九) 推进回应社会关切。各县区各部门要组织做好本县区本部门的政务舆情监测工作，扩大舆情收集范围，及时了解各方关切，有针对性地做好回应工作。对涉及本县区本部门的重要政务舆情、媒体关切等热点问题，要认真研判处置，及时借助媒体、网站等渠道发布准确权威信息，讲清事实真相、有关政策措施、处置结果等。遇有重大突发事件时，负责处置的县区和部门是信息发布的第一责任人，主要负责人要当好“第一新闻发言人”，快速反应、及时发声。针对涉及突发事件的各种虚假不实消息，要迅速澄清事实，消除不良影响。特别重大、重大突发事件发生后，应在 24 小时内举行新闻发布会。

(二十) 推进媒体作用充分发挥。各县区各部门要善于运用媒体发布信息、解读政策，引领舆论、推动工作。对重要会议活动、重大决策部署，经济运行和社会发展重要动态等方面信息，要统筹运用媒体做好发布工作。重要信息、重大政策发布后，要注重运用主流媒体及其新媒体在重要版面、重要位置、重要时段及时报道解读。对重大决策部署，要通过主动向媒体提供素材，召开媒体通气会，推荐掌握相关政策、熟悉相关领域业务的专家学者接受访谈等方式，做好发布解读工作。畅通媒体采访渠道，创造条件安排主流媒体及其新媒体负责人列席有关重要决策会议。注重加强政策解读的广泛传播，扩大政策信息的覆盖面和影响力。

六、围绕增强公开实效加强能力建设

(二十一) 推进公开工作制度化标准化。按照国家统一部署，积极稳妥推进政务公开负面清单管理工作，完善相关制度设计和工作机制，逐步扩大负面清单管理试点。推进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建设，进一步明确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公开的主体、内容、时限、方式等，提升主动公开的规范化水平。积极做好部门规章和政策性文件清理结果公开工作。加强对规范性文件公开的审查，定期对不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评审，确保应公开尽公开。严格执行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要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审查。各级政府政务服务大厅及入驻部门负责受理本地区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能当面答复的要当面答复，不能当面答复的要及时转办。

(二十二) 推进公开工作信息化集中化。制定全市政府网站发展指引及相关配套措施，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第一平台作用，增强发布信息、解读政策、回应关切、引导舆论的功能。加强政府网站数据库建设，着力完善搜索查询功能，提升公开信息的集中度，方便公众获取。强化与新闻网站、商业网站的联动，对政务微博微信实行“板块化”信息发布，由相关部门做好信息众筹保障，增强信息传播效果。办好政府公报，着力提升规章、规范性文件的发布质量和实效，所有注明可以公开发布的文件，都要在印发之后的两小时内进行公开，并标注文件的有效性。办好政府热线电话，鼓励开展政府开放日、网络问政等主题活动，增进与公众的互动交流。

(二十三) 推进公开队伍专业化理论化。各县区各部门要围绕 3 年内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轮训一遍的要求，制定业务培训计划，精心安排培训科目和内容，分级分层组织实施。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要加强政策理论学习和业务研究，准确把握政策精神，增强政策把握能力和专业素养，强化公开理念，提高指导、推动公开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各县区各部门要高度重视，主要负责同志年内至少专门听取一次政务公开工作汇报，研究部署推进工作；要确定一位负责同志分管政务公开工作，列入工作分工，并对外公布。政务公开工作尚未纳入政府绩效考核体系的，年内应予纳入，所占分值权重不低于 4%。各县区各部门要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并在本要点公布后 15 个工作日内在本县区本部门政府网站公开。有牵头任务的部门要加强对本系统本行业的工作指导，明确市有关部门负责落实的事项，相关部门要认真梳理提出工作措施，未明确牵头任务的事项作为共性工作要求，各县区各部门要认真抓好工作落实。市政府办公室将对全市落实情况开展督查，组织开展第三方评估，并公布评估结果。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安府办发〔2016〕20号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基层 政务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

各县、自治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为贯彻落实全省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会议精神，根据《中共贵州省委办公厅贵州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入推进农村社区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黔委厅字〔2016〕7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的意见》（黔府办发〔2015〕42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政务服务中心省政府法制办〈关于简化优化公共服务流程方便基层群众办事创业工作方案〉的通知》（黔府办函〔2016〕39号）和《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16年度市县级政务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考核方案〉的通知》（黔府办函〔2016〕100号）精神，推动政务服务、公共服务体系向基层延伸，提升乡（镇、街道）村（居、社区）政务服务、公共服务水平，经市人民政府同意，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以“全覆盖服务、全联通服务、全方位服务、全天候服务、全过程服务”为核心，实现“应进驻部门进厅全覆盖、事项进厅办理全覆盖、事项办理及监管向电子政务平台全覆盖、责任部门考核全覆盖”四个全覆盖，进一步简环节、优流程、转作风、提效能、强服务，不断提升政务服务、公共服务水平和群众满意度。

（一）全覆盖服务。以“能进则进、应进必进，进而规范、办而有效”为目标，将部门行政许可及公共服务事项由分散办理转移到同级政务服务中心集中、公开、透明办理，畅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二）全联通服务。推进网上办事大厅向基层延伸，所有行政许可及公共服务事项全部搬到网上，事项办理向行政审批系统集中，强化部门协同联动，做到市、县、乡、村纵向贯通、内外横向互动，畅通服务群众“最先一公里”。

（三）全方位服务。推动行政许可及公共服务事项办理简流程、减环节、压时限，规范办理程序，限制自由裁量权，推进政务服务、公共服务制度化、规范化，实现政务服务、公共服务“一条龙”办理。

(四) 全天候服务。探索更加便民利民的政务服务、公共服务模式，提供网上全天候咨询、查询和申请服务，提升政务服务、公共服务质量和效率，为群众提供不间断的全天候服务，实现网上办事大厅与实体办事大厅线上线下互补。

(五) 全过程服务。通过多种途径，公示各类行政许可及公共服务事项目录、办事流程、申请材料、承诺期限，以及需要提交的全部材料目录与标准文本等内容，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实现服务全过程可查询、可追溯、可核实。

二、主要任务

(一) 明确机构职责。乡(镇、街道)政务服务中心主要职责：承担本级政府职权范围内的审批审核、证照办理及上级委托行使的行政许可和公共服务事项的办理；制定和实施服务规范、事项办理和日常管理制度；接受办事群众咨询、投诉并处理；负责本级进驻机构、工作人员的考核和管理；接受上级政务服务中心的业务指导；指导村(居、社区)便民服务代办点工作。村(居、社区)便民服务点主要负责帮助群众代办各类行政许可及公共服务事项，并反馈结果。

(二) 建好服务场所。按照资源共享、节约使用的原则，充分利用现有办公场地、硬件设施，建设好乡(镇、街道)、村(居、社区)政务服务场所；乡(镇、街道)、村(居、社区)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点实行“大厅模式”，为群众提供“一站式”服务，乡(镇)统一名称为“XX 县(区) XX 乡(镇、街道) 政务服务中心”，面积不低于 800 平方米，农村社区统一名称为“XX 乡(镇、街道) XX 村(居、社区) 便民服务点”，面积不低于 400 平方米。

(三) 推进事项进驻。坚持以服务经济发展、方便群众办事为标准，将基层站所面向企业、群众开展的行政许可及公共服务事项纳入乡(镇、街道)、村(居、社区)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点办理。推进与农村居民密切相关的劳动就业、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社会保障、社会福利、计划生育、农用地审批、宅基地审批、医疗卫生、法律服务、外来人口管理、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及涉农补贴等服务项目在乡(镇、街道)政务服务中心实行一站式办理。各乡(镇、街道)可结合实际，增加调整进驻服务项目，设置服务窗口。

(四) 实行免费代办。各乡(镇、街道)结合政务服务中心进驻事项内容，合理设置村(居、社区)便民服务代办点服务项目，实行便民服务免费代办制度，推动基本政务服务、公共服务向村(居、社区)延伸，所需经费由同级财政承担，县级财政安排必要的补助。代办事项原则上以县、乡政务服务中心的行政许可及公共服务事项为主。

(五) 建立运行规则。建立健全一次性告知、限时办结、首问负责等制度，窗口放置一次性告知单，推行受理单制度。除即办件外，对申请材料符合规定的，要予以受理并出具受理单；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要当场或在 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书面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对不予办理的或依法做出不予批准决定的，书面告知申请人理由；对不属于业务范围的，要告知受理部门。

(六) 拓展便民服务。乡(镇、街道)政务服务中心在保证正常工作时间的基础上，应与当地群众生产生活习惯相适应，如乡(镇、街道)赶场时间为周六周日的，为方便群众办事，乡(镇、街道)政务服务中心应安排人员正常上班。建立咨询引导机制，设立咨

询引导台，解答群众询问，并引导至办事窗口；建立全程代办服务机制，对重大项目和特殊事项，接受申请人委托，开展全程代办服务；建立预约办理服务机制，根据申请人要求，在约定时间办理特定事项；建立上门服务机制，特殊情况下，对身有残疾、瘫痪在床等行动不便的群众提供上门服务；建立特别通道服务机制，对涉及灾后重建或扩大内需重大项目、涉及2012年国务院2号文件（国发〔2012〕2号）项目，以及关系民生的紧急事项，建立特事特办特别通道，简化办事程序。

（七）优化运行模式。乡（镇、街道）政务服务中心实行“一站式”服务，进驻行政许可及公共服务事项要简化流程，凡程序简便、可以当场或当日办结的，即来即办、当场办结，并规范使用全省统一行政审批服务系统做好办理情况登记。对不能当场办结，需要审核审批的，在承诺时限内办结。需要上级审批的，根据申办对象意愿，由主办窗口负责，在规定时限内办结。

（八）推进信息化建设。推动贵州省网上办事大厅向乡（镇、街道）、村（居、社区）延伸，乡（镇、街道）、村（居、社区）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点每个窗口都能访问互联网。各乡（镇、街道）、村（居、社区）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点配备电脑、打印机、传真、扫描仪、复印机等办公设备，并在大厅内设置网上办事大厅自助办理区域。依托贵州省网上办事大厅积极开展网上预约、网上咨询、网上办理等服务。开通便民服务热线电话，为广大群众提供咨询、投诉服务。

（九）推行阳光政务。按照全省统一的行政许可及公共服务事项办事指南模板和填制要求，将所有进驻乡（镇、街道）政务服务中心办理及村（居、社区）代办的行政许可及公共服务事项全部录入贵州省网上办事大厅。建立行政投诉处理运行机制，完善工作制度，公布投诉、举报、监督以及申请行政复议等相关渠道及有关要求。建立健全考核评价体系，对进驻部门工作效率、服务质量等履职情况进行考核，公布结果。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县（区）要高度重视乡（镇、街道）、村（居、社区）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点建设工作，加强对政务服务工作的指导和协调。各县（区）政府及其部门主要负责人作为第一责任人，要亲自抓、负总责，分管负责同志要具体抓。

（二）部门协作配合。各县（区）要进一步明确部门职责分工，积极支持乡（镇、街道）、村（居、社区）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点建设，把政务服务中心作为联系基层和群众、改进机关作风的重要场所。

（三）强化督促指导。各县（区）要加大考核力度，将政务服务工作列入对乡（镇）年度目标管理考核内容。督促各部门认真履行职责，落实工作责任，完成工作任务。建立督查机制，对工作推进不力、成效不明显的进行严肃处理，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6月27日

人 事 任 免

市人民政府决定：安府任〔2016〕13号

胡道贤任安顺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安顺市人民防空办公室（安顺市交通战备办公室、安顺市民防局）主任（局长）（兼），不再担任安顺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袁 蕾任安顺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任克俭任安顺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保留正县长级）；
邹德志任安顺市科学技术局（安顺市知识产权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谌 宁任安顺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局长（兼）；
吴宏祥任安顺市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主任（副县长级）（试用期一年）；
戴雁翔任安顺市扶贫开发办公室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罗念刚不再担任安顺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李志刚不再担任安顺市农业委员会总农艺师职务；
陈 松不再担任安顺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支队长职务；
齐紫丽不再担任安顺市扶贫开发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袁 桑不再担任黄果树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市人民政府同意：安府任〔2016〕14号

推荐周云虹为贵州黄果树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人选，纳入中共安顺市委管理正副职企业的正职管理；
推荐罗丽萍为安顺投资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人选；
推荐李志刚为安顺市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人选；
推荐陈平为安顺市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人选。

市人民政府决定：安府任〔2016〕15号

陈天一任西秀产业园区（贵州西秀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主任（兼）；
韦朝虎任关岭自治县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主任（兼）；
张 勇不再担任西秀产业园区（贵州西秀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主任（兼）职务；
黄 波不再担任关岭自治县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主任（兼）职务。

市人民政府决定：安府任〔2016〕16号

伍廷荣正式任龙宫风景名胜区管委会副主任，任职时间从2014年6月起计算。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 年 (5 月-6 月) 省级收文目录

黔府发：

- 黔府发〔2016〕13号 省人民政府关于改革完善食品检验检测体系的实施意见
- 黔府发〔2016〕14号 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的实施意见
- 黔府发〔2016〕15号 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贵州省山地特色新型城镇化规划（2016—2020年）》的通知
- 黔府发〔2016〕16号 省人民政府关于支持“1+7”开放创新平台加快发展的意见
- 黔府发〔2016〕17号 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贵州省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后省以下增值税收入划分变动过渡方案的通知
- 黔府发〔2016〕18号 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铁路建设的意见

黔府办发：

- 黔府办发〔2016〕13号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贵州省2016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
- 黔府办发〔2016〕15号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贵州省旅游发展委员会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 黔府办发〔2016〕16号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建立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机制的实施意见
- 黔府办发〔2016〕17号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全省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的通知
- 黔府办发〔2016〕18号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贵州山地特色新型城镇化示范区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 黔府办发〔2016〕19号 关于全面深化环评审批制度改革工作意见的通知
- 黔府办发〔2016〕20号 关于印发贵州省推动煤炭、电力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产业转型升级的实施意见
- 黔府办发〔2016〕21号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省人民政府领导同志个别工作分工调整的通知

2016 年 5 月-6 月安顺市人民政府发文目录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发文

- 安府办发〔2016〕15号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顺市政府系统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开展研究问题破解难题竞赛活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 安府办发〔2016〕17号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顺市行政机关负责人行政应诉工作规定（试行）的通知
- 安府办发〔2016〕18号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顺市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办法的通知
- 安府办发〔2016〕19号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顺市2016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
- 安府办发〔2016〕20号 安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基层政务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

市人民政府工作大事记

(2016 年 5 月至 6 月)

5 月

1 日，廖晓龙到黄果树风景区、龙宫风景区检查节假日旅游工作。

1 日至 4 日，罗晓红赴台湾开展第四届贵州·台湾经贸交流合作恳谈会前期商洽工作。

2 日至 6 日，赵贡桥率队到青岛、杭州对接招商引资工作。

3 日，陈好理主持召开黄果树轨道交通建设协调会；在西秀区调研棚户区改造工作。

▲管成密在青岛对接对口帮扶相关工作。

▲胡金武到安顺民用航空产业国家高技术产业基地调研军民产业融合发展情况。

▲廖晓龙到龙宫风景区、兴伟石博园检查旅游市场工作。

▲彭贤伦主持召开 2016 第二届贵州（安顺）国际石材交易博览会筹备工作会。

▲张本强出席遵义市委副书记陈梓泽一行到安考察学习平坝区撤县设区工作座谈会。

4 日，曾永涛到北京对接俄罗斯苏霍伊飞机 SSJ-100 型支线飞机总装项目有关事宜。

▲陈好理到西秀区督导全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大会筹备工作；到镇宁自治县督导全市小城镇建设暨新型城镇化推进大会筹备工作。

▲管成密、熊元陪同青岛市政府党组成员王作安一行在安考察。

▲胡金武到紫云自治县调研紫云产业园区建设情况。

▲熊元到关岭自治县关脚电站检查工作。

▲廖晓龙到黄果树风景区、大屯堡景区检查旅游市场秩序；主持召开全市旅游营销方案调度会。

▲彭贤伦到镇宁自治县调研西南国际生态石材交易博览中心项目建设情况。

▲张本强到关岭自治县开展信访积案排查化解工作；出席安顺市 2016 年信访积案集中排查化解“百日攻坚战”工作推进会议；出席全市汛期安全生产工作会议。

5 日，曾永涛、陈好理陪同副省长黄家培到西秀区督导全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大会筹备工作。

▲胡金武到镇宁自治县、关岭自治县调研工业园区建设情况。

▲文洪武出席国家审计署调研组到安征求审计法修订意见市级座谈会。

▲熊元到关岭自治县检查汛期安全工作。

▲廖晓龙陪同国家旅游局检查组在安检查旅游市场秩序；到安顺经济技术开发区多彩万象旅游城调研旅游工作。

▲罗晓红到贵阳参加 2016 年全省创建国家卫生城镇工作电视电话会议。

▲彭贤伦到贵安新区参加贵州中小企业跨境交流对接会组委会第一次会议。

▲王瑜陪同市委副书记胡吉宏到六盘水学习考察农业农村改革工作。

6 日，曾永涛、陈好理、管成密、文洪武出席市委第 173 次常委会议，熊元、廖晓龙、张本强列席。

▲曾永涛、陈好理、熊元、廖晓龙、张本强

出席市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十九次会议。

▲曾永涛、彭贤伦出席安顺市政府与贵州理工学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签字仪式；出席 2016 第二届贵州（安顺）国际石材博览会筹备工作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

▲文洪武出席中国银行安顺分行干部大会。

▲熊元主持召开关岭自治县汛期安全专题会议。

▲廖晓龙到安顺经济技术开发区多彩万象旅游城调研旅游工作。

▲罗晓红出席全省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复核评估工作反馈会。

▲张本强出席全市民政兜底保障脱贫攻坚工作调度会议。

7 日，赵贡桥参加安顺市领导干部大数据发展和应用培训研讨班学习；出席安顺市中国大数据产业峰会暨中国电子商务创新发展峰会动员会。

▲罗晓红到镇宁自治县调研卫生计生工作；出席三〇二医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评审反馈会。

7 日至 8 日，曾永涛、管成密、熊元陪同青岛市党政代表团在安考察。

▲彭贤伦参加全市领导干部大数据发展和应用培训研讨班学习并出席结业仪式。

7 日至 17 日，陈好理随副省长慕德贵赴意大利、奥地利、瑞士三国考察小城镇建设和洽谈相关合作项目。

8 日，赵贡桥主持召开安顺市中国大数据产业峰会暨中国电子商务创新发展峰会专题会议。

▲罗晓红到西秀区虹山医院，普定县中医院、普定县白岩镇卫生计生服务中心、白岩镇十二营村卫生计生室调研。

9 日，曾永涛、管成密、胡金武、文洪武、廖晓龙、罗晓红、彭贤伦在安顺分会场出席全国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电视电话会议。

▲赵贡桥出席国家土地督察武汉局在安开展不动产登记调研座谈会。

▲熊元召开安顺黄瀑肉类加工有限公司有关事宜专题会；在安顺分会场参加全省林权制度改

革电视电话会议；在安顺分会场出席全省易地扶贫搬迁专题会议。

▲罗晓红陪同副省长何力一行在安调研卫生计生工作。

▲彭贤伦陪同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张超一行在安考察。

▲张本强在重庆大学出席安顺市安全生产综合业务知识培训班开班典礼。

▲王瑜陪同省最严格水资源管理督查组在西秀区、镇宁自治县督查。

9 日至 11 日，曾永涛、廖晓龙到遵义仁怀参加全省第十一届旅游产业发展大会。

10 日，赵贡桥主持召开全市高标准农田水利基金专题会议，文洪武出席。

▲赵贡桥、文洪武、熊元在安顺分会场出席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全国电视电话会议。

▲胡金武到平坝区、普定县调研工业园区建设情况。

▲熊元出席省最严格水资源管理督查组在安督查汇报会；出席省脱贫攻坚检查组在安检查反馈意见会；主持召开全市水库（水电站）安全度汛及防汛安全工作视频会议。

▲罗晓红出席 2015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省考核市级汇报会。

▲彭贤伦主持召开全市水泥矿山恢复治理保证金缴纳专题会议；到平坝区督查调研引子渡电站防汛工作。

▲王瑜陪同省移民局副局长罗用能在紫云自治县检查黄家湾水利枢纽工程移民前期工作。

10 日至 11 日，管成密陪同青岛市工会、青岛市国土资源局考察组在安考察。

11 日，赵贡桥出席“多层次资本市场·多彩贵州行—走进秀美安顺”宣讲培训会。

▲胡金武在安顺分会场出席全省实施新一轮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电视电话会议。

▲熊元与金元集团副总经理胡一栋座谈；主持召开全市易地扶贫搬迁工作调度会及水利扶贫工作推进会，王瑜出席；主持召开安顺市承办省第三届农运会筹备会议。

▲罗晓红出席“5·12”国际护士节暨“最美

天使”颁奖活动。

▲彭贤伦到普定县督查调研夜郎湖水源地搬迁、梭筛水库防汛工作及煤矿尾矿库环保相关工作。

▲张本强出席迎接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巡查组巡查我市安全生产工作部署会议。

▲王瑜到西秀区新场乡开展同步小康帮扶调研。

11日至15日，文洪武率队到国家发展改革委汇报对接工作。

12日，曾永涛、赵贡桥、熊元、廖晓龙、罗晓红、彭贤伦、张本强出席市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二十次会议暨社会治理创新“回头看”工作会议。

▲管成密陪同青岛澳柯玛集团董事长李蔚在安考察。

▲胡金武到西秀产业园区、市物资公司调研。

▲彭贤伦到贵阳参加“生态文明贵阳国际论坛中瑞对话2016”活动签约项目筹备、企业配对工作会议。

13日，曾永涛、赵贡桥、胡金武、熊元、罗晓红、彭贤伦、张本强出席全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暨未成年思想道德建设工作推进会。

▲赵贡桥主持召开全市2016年一季度居民收入分析会、市扶投公司筹建工作专题会，熊元出席。

▲胡金武到市食品药品监管局调研；陪同省环境保护厅厅长熊德威到市环境保护局调研。

▲廖晓龙到黄果树景区、龙宫景区检查旅游市场工作；与贵州高速公路集团公司座谈。

▲彭贤伦陪同韩国庆尚南道泗川市行政局长朴泰祯一行在安考察。

▲王瑜出席市三期污水处理厂移交运营会议。

14日，曾永涛陪同全国政协副主席卢展工在安调研。

▲赵贡桥陪同中央车改办督查组在安督查车改工作。

▲廖晓龙巡视2016年安顺市“特岗教师”招聘考试工作。

▲罗晓红到紫云自治县宗地乡调研村卫生计生室建设情况。

15日，赵贡桥调研西秀区虹山湖公园升级改造工作。

▲熊元、罗晓红、张本强出席市委专题会议。

▲罗晓红到普定县调研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

15日至19日，彭贤伦随贵州经贸交流团赴香港参加2016贵州·香港旅游商贸交流活动。

16日，曾永涛出席全市市县乡换届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与广东省山东商会会长江南一行座谈。

▲曾永涛主持召开安顺市第三届人民政府第61次常务会议、市政府党组会议，赵贡桥、管成密、胡金武、文洪武、熊元、廖晓龙、罗晓红、张本强、王瑜出席。

▲赵贡桥主持召开关于设立“安顺市贵银城市发展基金”及“安顺市贵银项目周转基金”有关事宜专题会；主持召开关于支持普定县兴东民族大健康养产业园项目建设有关事宜专题会；主持召开安顺黄浦生态植物园建设情况专题会。

▲胡金武到市投资促进局调研招商引资工作。

▲廖晓龙到普定县检查第三届安顺旅游产业发展大会项目建设情况。

17日，曾永涛、赵贡桥、廖晓龙出席全市旅游工作推进会。

▲赵贡桥与中国联合工程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郭伟华座谈来安投资事宜。

▲赵贡桥、文洪武、张本强与黔南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罗桂荣一行座谈黄果树至荔波旅游铁路专线有关事宜。

▲熊元到紫云自治县开展包保矛盾纠纷和信访问题排查化解工作；到紫云自治县督查易地扶贫搬迁工作。

▲廖晓龙出席黄果树温泉酒店项目开工仪式；出席2016中国·安顺美食汇（黄果树杯）吃货节开幕式。

▲罗晓红在贵州民族大学参加建校65周年系列活动之建设国内高水平一流民族大学研讨

会。

18 日，曾永涛、张本强到市交通运输局调研交通基础设施重点项目推进情况。

▲赵贡桥主持召开黄浦开投公司注资、市城投公司借款有关事宜专题会议；出席第二届石雕石刻设计大赛组委会到安商议大赛相关事宜座谈会。

▲陈好理主持召开全市小城镇建设暨新型城镇化推进大会工作协调会。

▲管成密陪同青岛市政协考察组在安考察。

▲胡金武到中国四联集团、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考察。

▲文洪武在贵阳参加全省第二次高新技术产业调度会。

▲熊元出席安顺市第一次立法工作联席会；主持召开市一期污水处理厂提标升级有关事宜专题会。

▲廖晓龙到北京与中国车船协会对接自驾游峰会有关事宜。

▲罗晓红主持召开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专题会；主持召开创建国家卫生城市攻坚工作调度会议。

▲张本强到西秀区、安顺经济技术开发区调研双拥模范城创建工作。

▲王瑜到西秀区、平坝区检查水利工作。

19 日，曾永涛、赵贡桥到市统计局调研统计工作。

▲曾永涛、陈好理、熊元、罗晓红、张本强出席市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二十一次会议。

▲赵贡桥主持召开财税收支情况调度会和错月指标调度分析会；到省政府参加地方预决算公开有关问题专题会议。

▲陈好理陪同市委书记周建琨调研历史文化街区改造项目。

▲胡金武参加第十九届中国（重庆）国际投资暨全球采购会开幕式；参加 2016 年贵州·重庆企业项目对接会。

▲文洪武主持召开全市金融工作会议筹备会、企业债券及基金发行工作调度会；出席全国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培训会。

▲熊元出席省易地扶贫搬迁工作督导组到安督查反馈意见会。

▲廖晓龙到天津与天津航空公司对接航线有关事宜。

▲罗晓红出席贵州绿色博览会·大健康产业博览会参展工作第一次筹备会议。

▲王瑜到西秀区检查水道建设工作。

20 日，曾永涛、赵贡桥、陈好理、管成密、文洪武、熊元、罗晓红、彭贤伦、张本强在安顺分会场出席全省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电视电话会议。

▲曾永涛、赵贡桥、陈好理、文洪武在贵阳与国家开发银行贵州省分行座谈并出席签约仪式。

▲胡金武在重庆渝中区考察新一代激光显示照明芯片及光源项目。

▲彭贤伦在安顺分会场出席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电视电话会议。

20 日至 23 日，王瑜到水利部汇报对接工作。

21 日，赵贡桥在安顺分会场出席全省工业经济运行暨工业投资调度电视电话会议。

▲文洪武出席市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项目财政支持基金项目工作会。

▲罗晓红出席纪念王若飞诞辰 120 周年活动有关事宜专题会。

22 日，文洪武参加市政府办公室工会“体验一线生产”主题活动。

▲罗晓红到平坝区调研卫生计生工作。

23 日，曾永涛出席省委组织部到安检查 2016 年选人用人工作结果反馈会；会见省审计厅厅长张如飞一行。

▲曾永涛、赵贡桥、陈好理、胡金武、文洪武出席市委第 174 次常委会议，廖晓龙、罗晓红列席。

▲赵贡桥出席安顺市推进预决算公开工作会议。

▲陈好理出席市委招商引资工作协调会。

▲文洪武出席 2016 中国·贵州中小企业跨境投资与贸易合作洽谈会第一次工作推进会。

▲熊元到关岭自治县、紫云自治县调研扶贫工作。

▲彭贤伦在镇宁自治县主持召开西南国际生态石材交易博览中心项目建设现场专题会。

▲张本强到市交通运输局调研。

24 日，曾永涛出席市政府办公室机关第一党支部“两学一做”第一次集中学习讨论会。

▲曾永涛、陈好理出席全市禁毒工作会议。

▲赵贡桥到市委党校为 2016 年春季主体培训班学员作专题辅导报告；主持召开 2016 年 1—4 月全市经济运行分析暨重大项目调度会，文洪武出席。

▲胡金武到杭州钢铁集团、浙江正凯集团考察。

▲熊元出席全市水利脱贫攻坚暨紫云自治县大营乡打冲沟水库开工仪式。

▲廖晓龙到普定县检查第三届安顺旅游产业发展大会筹备工作。

▲罗晓红到省民宗委汇报对接工作；到市人民医院、贵医安顺医院、天健七十三医院看望疑似食物中毒患者；出席市政府办公室机关第六党支部“两学一做”第一次专题学习讨论会。

▲彭贤伦到西秀区督查全省第二次项目观摩会安顺观摩项目培育情况；在贵安新区参加 2016 中国大数据与人工智能院士论坛暨第二届贵州贵安智能终端产业创新发展峰会。

25 日，陈好理到平坝区调研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胡金武到阿里巴巴集团杭州总部考察。

▲彭贤伦到平坝区督查全省第二次项目观摩会安顺观摩项目培育情况；在贵阳参加中国大数据产业峰会暨中国电子商务创新发展峰会系列活动之大数据高端对话活动。

▲王瑜到湖南长沙参加水利部黑臭水体综合治理培训会。

25 日至 26 日，赵贡桥到国家发展改革委汇报对接工作。

▲熊元陪同省人大代表在安调研扶贫工作。

25 日至 27 日，曾永涛在杭州参加全域旅游创建工作现场会暨创建工作培训会。

26 日，陈好理在安顺分会场出席全省老楼危楼排查整治工作电视电话会议。

▲陈好理、廖晓龙出席学校周边秩序整治专

题会议。

▲陈好理、胡金武、罗晓红、张本强、王瑜出席市委中心组（扩大）集中学习专题报告会。

▲熊元参加省政府第 79 次常务会议。

▲廖晓龙出席安顺市 2016 年基层文化队伍培训班开班仪式；出席全市招生考试工作会议；到普定县检查第三届安顺旅游产业发展大会筹备工作。

▲彭贤伦陪同美国高通公司总裁德里克·阿博利一行在安考察。

▲张本强出席市涉军群体工作专题会议。

26 日至 27 日，赵贡桥、陈好理、胡金武、文洪武、熊元、廖晓龙、罗晓红、彭贤伦、张本强、王瑜参加市委中心组“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研专题讨会。

27 日，赵贡桥、陈好理出席中央专项建设基金暨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调度会。

▲胡金武陪同广东省贵州商会联盟考察团在安考察。

▲彭贤伦到贵阳参加中国大数据产业峰会系列活动。

▲廖晓龙到普定县检查第三届安顺旅游产业发展大会筹备工作。

▲罗晓红到普定县调研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及乡镇卫生院建设情况。

28 日，曾永涛、赵贡桥、陈好理、胡金武、文洪武、廖晓龙、张本强出席第三届安顺旅游产业发展大会。

▲曾永涛、胡金武、彭贤伦陪同广东省贵州商会考察团一行在安考察并座谈。

29 日，曾永涛、赵贡桥、陈好理、胡金武、文洪武、熊元、罗晓红、彭贤伦、张本强、王瑜出席市委中心组“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专题研讨会。

▲赵贡桥、文洪武出席市政府办公室机关第二党支部“两学一做”第一次集中学习讨论会；参加深入基层送党章讲党课活动并为平坝区齐伯镇党员干部讲党课。

▲廖晓龙出席中国安顺·黄果树山地自驾游峰会。

▲罗晓红出席全市卫生工作推进会。

30日，曾永涛到兴贵恒远新型建材、黄果树铝业调研。

▲曾永涛、陈好理出席安顺市2016年棚户区改造工作推进会。

▲赵贡桥主持召开经济指标调度会，文洪武出席；主持召开轴承产业创新联盟增资扩股专题会议。

▲胡金武在湖南开展招商引资工作。

▲文洪武主持召开安顺市2016中国·贵州中小企业投资与贸易合作洽谈会第一次协调会。

▲熊元陪同省水库和生态移民局局长王应政到西秀区蔡官镇调研易地扶贫搬迁工作；出席关岭自治县关脚电站有关事宜专题会议；出席易地扶贫搬迁工作专题会议。

▲廖晓龙到安顺市儿童福利院慰问；到幺铺小学、幺铺中学、宋旗学校检查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施情况；到镇宁自治县、黄果树风景区检查“文明在行动·满意在安顺”工作。

▲罗晓红出席中国蜡染艺术研究院、中国蜡染艺术文创中心挂牌仪式；出席安顺市蜡染协会第三届会员代表大会。

▲彭贤伦陪同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周忠良一行在安调研《贵州省信息基础设施条例》实施情况执法检查和扶贫工作。

▲张本强到西秀区、安顺经济技术开发区督查“多彩贵州文明行动”开展情况；出席市政府办公室机关第五党支部“两学一做”第一次集中学习讨论会。

31日，曾永涛、彭贤伦陪同省委副书记、省长孙志刚一行在安调研军工企业发展情况。

▲赵贡桥到安顺经济技术开发区督查沪昆高铁安顺西站、飓之风新能源汽车项目建设情况；出席全市“四在农家·美丽乡村”创建暨六项行动计划现场大会。

▲陈好理、文洪武出席省军区全省第二轮“四新”建设观摩活动。

▲胡金武陪同省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在关岭自治县检查。

▲熊元主持召开市易地扶贫搬迁工程建设指挥部指挥长会议。

▲罗晓红到普定县化处镇、坪上镇开展

“六·一” 儿童节慰问活动。

▲张本强陪同省信访局督查组在安督查信访积案排查化解工作。

6月

1日，曾永涛、赵贡桥、文洪武、熊元、廖晓龙、罗晓红、张本强在安顺分会场出席全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进大会。

▲曾永涛、赵贡桥、文洪武到普定县调研兴东民族大健康养生产业园项目建设情况。

▲陈好理陪同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副厅长宋丽丽在安调研全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大会筹备工作。

▲陈好理、张本强出席全省“文明在行动·满意在贵州”活动暨“多彩贵州文明行动”2016年上半年交叉检查汇报会。

▲胡金武、彭贤伦陪同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周忠良一行在紫云自治县调研《贵州省信息基础设施条例》实施情况执法检查和扶贫工作。

▲熊元主持召开关岭自治县关脚电站有关事宜专题会。

▲廖晓龙在安顺分会场出席2016年全省高考安全稳定工作视频会议。

▲罗晓红在贵阳参加贵州绿色博览会及生态文明贵阳国际论坛有关分论坛工作专题会议。

▲王瑜出席安顺市水生态建设规划编制讨论会。

2日，陈好理主持召开历史文化街区改造工作推进会；出席2016年安顺市房地产交易会动员部署会。

▲彭贤伦主持召开2016第二届贵州（安顺）国际石材博览会筹备工作专题会议，胡金武出席；主持召开2016年全省第二次项目建设现场观摩会项目培育工作专题会议。

▲文洪武在贵阳参加全省充电基础设施规划专家咨询会和全省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现场推进会。

▲熊元到普定县猴场乡调研扶贫工作。

▲廖晓龙到西秀区、平坝区、普定县、镇宁自治县、关岭自治县检查2016年高考考点准备

工作。

▲张本强出席全市 2016 年第二季度道路交通安全联席会议。

2 日至 5 日，罗晓红陪同中国医药卫生事业发展基金会考察组在安考察。

3 日，曾永涛在贵阳参加全省大数据战略行动推进大会。

▲曾永涛、陈好理在贵阳参加全省城市工作大会。

▲赵贡桥主持召开经济指标调度会。

▲赵贡桥、陈好理、胡金武、文洪武、熊元、廖晓龙、彭贤伦、张本强、王瑜在安顺分会场出席全省大数据战略行动推进大会。

▲胡金武到安顺经济技术开发区调研“四在农家·美丽乡村”创建工作暨送党章、讲党课活动。

▲熊元主持召开全市农业保险专题会议。

▲彭贤伦陪同上海华信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上海华信证券有限公司总经理王徐敏一行在安考察。

▲张本强主持召开全市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设集中开工筹备工作会议。

4 日，曾永涛、赵贡桥、陈好理、胡金武、文洪武出席市委常委会第 175 次会议，彭贤伦列席。

▲文洪武在广东深圳参加 2016 中国风险投资论坛。

4 日至 5 日，曾永涛、熊元、王瑜出席安顺市“三权”促“三变”改革研讨会。

5 日，曾永涛主持召开市三届人民政府第 62 次常务会议，赵贡桥、陈好理、胡金武、熊元、廖晓龙、罗晓红、彭贤伦、张本强出席。

▲陈好理主持召开第六届全市新型城镇化推进暨小城镇建设发展大会及全市城市工作会议筹备工作会。

6 日，赵贡桥到西秀区、镇宁自治县、安顺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果树风景名胜区督查 2016 年全省第二次项目建设现场观摩会培育项目建设情况。

▲陈好理到西秀区督查棚户区改造项目、市级重点项目建设情况和城市管理工作。

▲胡金武到中国移动安顺分公司、中国联通安顺分公司调研。

▲熊元出席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第三次全体会议暨全市易地扶贫搬迁现场观摩会。

▲罗晓红出席贵州省侨商联合会安顺分会第一届会员代表大会。

▲彭贤伦出席全省投资促进系统第二季度调度会安顺市现场观摩会；与深圳手机行业协会会长孙文平一行座谈。

▲张本强在安顺分会场出席全省维稳信访工作电视电话会议。

6 日至 7 日，王瑜在黔西南州兴义市参加全省中药材产业发展大会。

6 日至 8 日，曾永涛在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参加全国棚户区改造工作座谈会。

7 日，赵贡桥到平坝区督查 2016 年全省第二次项目建设现场观摩会培育项目建设情况。

▲陈好理到关岭自治县花江镇调研小城镇建设；到镇宁自治县督导第六届全市新型城镇化推进暨小城镇建设发展大会及全市城市工作会议筹备工作。

▲胡金武到市科技局、市邮政管理局调研；出席安顺市跨境电商培训会。

▲熊元主持召开全市农口系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座谈会；到普定县开展汛期安全检查。

▲彭贤伦带队到贵安新区和黔南州惠水县考察大数据产业发展情况。

▲张本强到紫云自治县四大寨乡调研扶贫工作。

7 日至 8 日，廖晓龙巡视 2016 年高考工作。

▲罗晓红到四川南充嘉美印染有限公司对接有关工作。

8 日，赵贡桥出席贵州省“千企帮村一百会千企聚力脱贫攻坚行动”现场推进会。

▲陈好理出席安顺市城市规划管理条例讨论会。

▲胡金武到市质监局调研；在省政府参加贵州省旅游资源大普查领导小组第二次会议。

▲熊元会同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斯洪东对精准识别及易地扶贫搬迁工作不力的县区进行集体约谈；主持召开黄家湾水利枢纽工程前期工作

调度会。

▲彭贤伦带队到平坝区、镇宁自治县、黄果树风景名胜区督查 2016 年全省第二次项目建设现场观摩会培育项目建设情况。

▲王瑜出席安顺市水生态文明规划编制座谈会。

9 日，廖晓龙陪同文化部党组成员、副部长董伟到平坝区、普定县考察调研花灯戏和屯堡地戏传承发展情况。

11 日至 13 日，胡金武在云南昆明参加 2016 第 24 届中国昆明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及相关活动。

▲廖晓龙在云南昆明参加山地公园省·多彩贵州风旅游推介会。

12 日，曾永涛、赵贡桥、文洪武、熊元、罗晓红、彭贤伦、张本强出席市委中心组（扩大）集中学习专题报告会。

▲曾永涛、赵贡桥、陈好理出席市委常委会第 176 次会议，罗晓红、张本强列席。

▲曾永涛、赵贡桥、陈好理、罗晓红、彭贤伦、张本强出席市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二十二次会议。

▲陈好理在安顺分会场出席全省旅游资源大普查视频会议。

▲文洪武出席 2016 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和全国低碳日活动启动仪式。

▲熊元主持召开黄家湾水利枢纽工程前期工作推进会，王瑜出席。

▲彭贤伦主持召开 2016 第二届贵州（安顺）国际石材博览会招投标工作事宜专题会；主持召开 2016 年全省第二次项目建设现场观摩会项目培育工作专题会。

12 日至 13 日，熊元在贵阳参加全省易地扶贫搬迁政策培训会。

13 日，赵贡桥、文洪武与山东国泰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尹鹏座谈；出席全市金融工作会暨脱贫攻坚宣讲报告会。

▲陈好理参加全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大会预演练。

▲彭贤伦主持召开 2016 第二届贵州（安顺）国际石材博览会筹备工作专题会。

▲张本强在贵阳参加省综合客运枢纽示范工

程创建暨签约仪式。

14 日，赵贡桥到普定县兴东民族大健康养生产业园调研项目建设情况；出席省政府研究室到安调研上半年经济运行情况座谈会。

▲文洪武陪同省政府研究室调研组在安调研上半年经济运行情况；在安顺分会场出席全省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电视电话会议。

▲熊元到六枝特区参加黔中水利枢纽工程建设及水量分配等事宜专题会议。

▲罗晓红到市中心血站慰问无偿献血志愿者。

▲张本强陪同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第七巡查组在安开展安全生产巡查工作。

▲王瑜到平坝区调研农业园区建设及扶贫攻坚工作。

14 日至 15 日，曾永涛、陈好理、彭贤伦到广东深圳开展招商引资暨旅游宣传营销推介系列活动。

▲胡金武在黑龙江哈尔滨参加第 27 届哈尔滨国际经济贸易洽谈会及相关活动。

▲廖晓龙到黔东南州麻江县参加全省基本公共体育服务体系暨生态体育公园规划建设现场推进会。

15 日，赵贡桥与福建商会考察团座谈；与贵州银行副行长柴柏林一行座谈；主持召开全市专项建设基金和全市财税工作推进会，文洪武出席。

▲文洪武出席 2016 中国·贵州中小企业跨境投资与贸易合作对接组委会到安督查座谈会；出席市直机关公车拍卖会。

▲熊元主持召开全市农业产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专题座谈会；在贵阳参加 2016 年对口帮扶贵州工作联席会议。

▲张本强督查全市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设集中开工筹备情况。

15 日至 16 日，管成密陪同青岛市即墨市人大考察团、青岛市胶州市党政考察团在安考察。

15 日，罗晓红陪同省病媒生物防制检查组一行在安检查；到贵阳参加贵州全域旅游品牌国际传播发展中心揭牌仪式暨贵州全域旅游发展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研讨会。

▲王瑜随同水利部滇桂黔石漠化片区贵州工作组到毕节市调研精准扶贫工作。

16 日，曾永涛与黎阳公司有关负责人座谈黎阳公司国际布局与发展有关事宜。

▲曾永涛、赵贡桥、管成密、熊元、廖晓龙、罗晓红、彭贤伦在安顺分会场出席全省第二次大扶贫战略行动推进大会。

▲赵贡桥到平坝区乐平镇塘约村调研“三权”促“三变”及扶贫工作。

▲文洪武到平坝区督查 2016 年全市第二季度重大工程和重点项目及相关重点工作推进情况；陪同深圳旭日集团考察团在安考察。

▲熊元到平坝区天龙镇、白云镇调研农业产业发展情况。

▲罗晓红到市妇幼保健院（市儿童医院）新院调研医院运行情况。

▲张本强出席 2016 年安顺市“安全生产月”宣传咨询日活动。

17 日，曾永涛、赵贡桥、陈好理、文洪武、熊元、廖晓龙、彭贤伦出席全市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会。

▲陈好理参加第六届全市新型城镇化推进暨小城镇建设发展大会及全市城市工作会议预演练。

▲熊元到安顺经济技术开发区调研农业产业发展情况。

▲罗晓红参加省爱卫会病媒生物防制考核验收工作反馈会；主持召开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安排部署会；出席安顺市家庭助廉微电影《家风廉道》首映式暨廉政文化作品展演。

▲彭贤伦带队到平坝区调研军民融合发展情况。

▲张本强在遵义市湄潭县参加全省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现场推进会。

18 日，曾永涛、赵贡桥、陈好理、熊元、廖晓龙、罗晓红彭贤伦出席市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二十三次会议。

▲赵贡桥出席省委改革办到安督查工作汇报会。

18 日至 19 日，管成密陪同青岛市黄岛区区长李奉利一行在安考察。

19 日，曾永涛、赵贡桥、陈好理、熊元、廖晓龙、罗晓红彭贤伦出席全市大数据战略行动推进大会。

▲赵贡桥主持召开全市城乡居民收入调度会。

▲陈好理到普定县调研小城镇建设工作。

▲罗晓红陪同中国医药卫生事业发展基金会秘书长马玉和一行在安考察。

20 日，曾永涛、赵贡桥出席全市经济运行分析暨固定资产投资工作调度会。

▲曾永涛、熊元陪同常务副省长秦如培在安检查灾情。

▲曾永涛、熊元、彭贤伦到紫云自治县调研黄家湾水利枢纽工程建设和易地扶贫搬迁工作。

▲赵贡桥在省政府参加全省脱贫攻坚农业产业化项目银企对接会筹备事宜专题会。

▲熊元在紫云自治县主持召开易地扶贫搬迁工作座谈会。

▲罗晓红到普定县调研区域医疗联合体建设工作；到西秀区督导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

▲彭贤伦到紫云自治县板当镇开展定点帮扶工作。

▲张本强陪同交通运输部安全质量司巡视员黄勇一行在安督查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工作。

21 日，曾永涛、赵贡桥、陈好理出席安顺市城规委 2016 年第一次专题会议。

▲曾永涛、张本强出席全市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集中开工仪式。

▲陈好理出席安顺市创建国家园林城市工作推进会。

▲管成密在安顺分会场出席全省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并主持召开全市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

▲胡金武到市工业投资有限公司、中国电信安顺分公司、中石化安顺分公司调研。

▲熊元参加全省党建扶贫工作现场会。

▲廖晓龙主持召开市民族中等职业学校职教改革工作会。

▲罗晓红出席 302 医院三甲医院授牌仪式。

▲彭贤伦在省政府参加全省军民融合座谈会；在贵阳出席 2016 第二届贵州（安顺）国际

石材博览会新闻发布会。

▲张本强出席 2016 第二届贵州（安顺）国际石材博览会安全维稳专题会议。

22 日，曾永涛主持召开市三届人民政府第 63 次常务会议，赵贡桥、管成密、胡金武、熊元、廖晓龙、罗晓红、彭贤伦、张本强出席。

▲曾永涛、赵贡桥到贵州银行、贵阳银行对接工作。

▲陈好理参加第六届全市新型城镇化推进暨小城镇建设发展大会及全市城市工作会议预演练；到西秀区检查安顺市 2016 年第二季度城镇建设项目集中开工仪式筹备情况。

▲管成密到普定县调研对口帮扶工作。

▲胡金武到市供电局调研。

▲熊元到市水库和生态移民局调研。

▲廖晓龙主持召开多彩贵州“广电云”村村通工程调度会。

▲彭贤伦在省政府参加全民科学素质行动实施工作电视电话会议。

▲张本强出席省人大内司委调研组在安调研残疾人权益保障工作座谈会。

22 日至 25 日，罗晓红在福建福州参加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现场会。

23 日，曾永涛到市人民医院、市妇幼保健院（市儿童医院）调研新院建设情况。

▲赵贡桥到省财政厅对接汇报工作；与中信集团有关负责人座谈。

▲管成密到关岭自治县主持召开青岛赴安顺第三批挂职干部工作座谈会。

▲胡金武到中石油安顺分公司、中国铁塔安顺分公司、邮政公司调研。

▲熊元主持召开安顺特色农产品协调会。

▲廖晓龙主持召开旅游改革专题组工作推进会议。

▲彭贤伦出席全市创建国家环境保护模范城市工作推进会议；主持召开在安军工企业发展协调会。

▲张本强出席 2016 年“安全生产月”系列活动暨新《煤矿安全规程》宣传贯彻会议。

23 日至 24 日，廖晓龙参加全省文化产业发展暨项目观摩会。

24 日，曾永涛、赵贡桥、陈好理出席安顺市 2016 年第二季度城镇化建设项目集中开工仪式。

▲管成密在关岭自治县调研对口帮扶工作；陪同青岛市教育考察团在安考察。

▲胡金武陪同省民宗委调研组在西秀区、镇宁自治县、安顺经济技术开发区调研民族宗教工作。

▲文洪武在吉林长春参加 2016 年中国·长春第二届避暑旅游产业峰会。

▲熊元到贵阳参加贵州脱贫攻坚投资基金设立相关事宜协调会议；到省水库和生态移民局汇报对接工作。

▲廖晓龙出席“亚鲁王”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条例立法讨论专题会议。

▲彭贤伦主持召开 2016 第二届贵州（安顺）国际石材博览会调度会；到中国联通贵州分公司、贵阳大数据交易所对接安顺大数据产业发展事宜。

▲张本强督查安顺市境内高速公路建设情况。

25 日，曾永涛、赵贡桥、陈好理、管成密、胡金武、廖晓龙、张本强出席第六届安顺市新型城镇化推进暨小城镇建设发展大会及全市城市工作会议。

25 日至 26 日，廖晓龙巡视 2016 年中考工作。

26 日，赵贡桥在贵阳参加全省脱贫攻坚农业产业化项目银企对接动员会。

27 日，曾永涛、文洪武在安顺分会场出席全省公共安全及汛期有关工作紧急电视电话会议。

▲曾永涛、赵贡桥、陈好理、管成密、文洪武出席三届市委常委会第 177 次会议，熊元、廖晓龙、罗晓红、张本强列席。

▲曾永涛、赵贡桥、陈好理、熊元、廖晓龙、罗晓红、彭贤伦、张本强出席市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二十四次会议。

▲赵贡桥、张本强在安顺分会场出席全省煤炭、电力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进会。

▲胡金武在贵阳参加 2016 两岸（贵州）商贸与产业项目对接会开幕式和推介活动。

▲廖晓龙出席黄果树人居环境主题论坛筹备

工作第二次调度会议。

28日，曾永涛、张本强到西秀区调研全域旅游公路建设情况。

▲赵贡桥到平坝区督查2016年全省第二次项目建设现场观摩会培育项目建设情况；主持召开全市水道、慢道、轨道“三道”建设工作专题会，陈好理、文洪武、熊元出席；主持召开市电子政务专题工作会，罗晓红出席。

▲陈好理主持召开黄果树悬挂式轨道交通一期建设专题会。

▲陈好理、廖晓龙出席全省“文明在行动·满意在贵州”活动暨“多彩贵州文明行动”整治专项行动安顺市现场推进会。

▲胡金武到市科协、市无线电管理局、市盐务公司调研。

▲熊元到贵阳参加全省脱贫攻坚农业产业化项目银企对接签约仪式。

▲廖晓龙出席安顺市全域旅游工作推进会。

▲罗晓红陪同省台办副主任李静在安考察。

▲彭贤伦到镇宁自治县调研西南国际石材交易博览中心项目建设情况。

28日至29日，罗晓红出席西秀区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

28日至30日，管成密陪同青岛市崂山区区长江敦涛一行在普定县考察对口帮扶工作。

29日，曾永涛到定点帮扶企业贵州风雷航空军械有限公司、贵州平水机械有限公司开展“百千万”帮扶工作；陪同副省长刘远坤到紫云自治县调研2016年全省第二批骨干水源工程集中开工大会筹备情况。

▲赵贡桥出席市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调研虹山湖二期建设情况并主持召开虹山湖二期工程建设现场推进会，陈好理出席。

▲陈好理在安顺分会场出席全省生态文明贵阳国际论坛维稳安保视频会议。

▲胡金武陪同中国广播网络有限公司调研组在安调研；出席“台企走进贵州‘1+7’开放创新平台考察活动”安顺考察交流座谈会。

▲文洪武在贵阳参加全省挂职金融人才第三次座谈会。

▲熊元在六盘水水城县参加全省农村土地经

营权流转确权登记颁证工作推进会。

▲廖晓龙出席中国安顺屯堡面具节筹备工作会议；出席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95周年暨红军长征胜利80周年书法作品展。

▲罗晓红到定点联系帮扶企业贵州顺健制药有限公司、安顺市长寿欣新中药发展有限公司、贵州安顺西秀制药有限公司、台湾顺天堂中药饮片有限公司开展“百千万”帮扶工作。

▲彭贤伦到定点联系帮扶企业黄果树铝业有限公司、国电安顺发电有限公司、贵州安酒有限公司、平坝酒厂有限责任公司、贵州黄果树酒业有限责任公司、贵州方大黄果树食品饮料有限公司开展“百千万”帮扶工作。

30日，曾永涛、熊元、王瑜出席黄家湾水利枢纽工程暨2016年全省第二批骨干水源工程集中开工大会。

▲陈好理出席省2016年保障性安居工程第二季度督查反馈会；到平坝区调研第七届全市新型城镇化暨小城镇建设发展大会筹办工作。

▲胡金武到重庆开展招商引资工作。

▲熊元到市气象局检查工作并主持召开重大气象天气调度会。

▲廖晓龙到定点联系帮扶企业龙腾旅游产品开发有限公司、贵州平坝华邦塑胶有限公司、贵州普盛纸业有限公司、贵州博大包装有限公司、贵州顺立达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发玉塑料包装有限公司开展“百千万”帮扶工作。

▲罗晓红走访慰问生活困难党员；出席市政府办公室“两学一做”诗歌散文朗诵比赛。

▲彭贤伦主持召开在安重庆企业座谈会；陪同省人大财经委主任委员丁治学一行到镇宁自治县调研。

刊号：贵州省（报刊）连续性内资字第ASSK9号
准印证号：黔（字）第Z791号